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盈恒年产约1630吨白坯布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安徽盈恒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1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1638254609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m95i3p
建设项目名称	益恒年产约1630吨白坯布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4—028棉纺织及印染精加工；毛纺织及染整精加工；麻纺织及染整精加工；丝绢纺织及印染精加工；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安徽益恒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503MA8ND4U80A
法定代表人（签章）	鲍传宝
主要负责人（签字）	鲍传宝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鲍传宝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让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104MA9H1M6G30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汪德春	2013035210350000003511210174	BH031920	汪德春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汪德春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BH031920	汪德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104MA9H1M6G30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让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吕秀芳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1年06月21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河南省漯河市召陵区桐柏山路与秀水河路交叉口东方明珠北区1号楼103室

登记机关

2021年06月2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HP 00014171

4111010228403

表单验证号码6287dfaeb0904670a6752abe721d5a99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1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社会保障号码		姓　名	汪德春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让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107	-
河南让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8	-
河南让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108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21-08-01	参保缴费	2021-08-01	参保缴费	2021-07-14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		-		-
02		-		-		-
03		-		-		-
04		-		-		-
05		-		-		-
06		-		-		-
07		-		-	3179	-
08	3179	●	3179	●	3179	-
09	3179	●	3179	●	3179	-
10	3179	●	3179	●	3179	-
11	3179	△	3179	△	3179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河南让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1101022403

郑州市召陵区社会保险业务 查询专用章 4110101181452

打印时间：2021-10-28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盈恒年产约 1630 吨白坯布项目		
项目代码	2111-341503-04-01-365497		
建设单位联系人	鲍传宝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105 国道与创新路交界处六安汇金通实业有限公司的厂房内		
地理坐标	（ 117 度 9 分 22.370 秒， 31 度 31 分 18.299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751 化纤织造加工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四、纺织业 28 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 175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六安市裕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	2111-341503-04-01-365497
总投资（万元）	5000	环保投资（万元）	150
环保投资占比（%）	3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否 □是：_____	租用面积（m^2）	55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安徽裕安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15-2030 年）》 **审批机关：**安徽省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名称：**《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安徽裕安经济开发区扩区的批复》 **审批文件文号：**皖政秘[2014]18 号 **审批文件名称：**《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安徽六安裕安经济开发区更名为安徽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批复》 **审批机关：**安徽省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文号：**皖政秘〔2019〕8号		
规划环境影响	**文件名称：**《安徽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15-2030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		

<table>
<tr><td>评价情况</td><td>召集审查机关：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安徽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2015-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皖环函[2020]254号）</td></tr>
<tr><td>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td><td>

（1）规划符合性分析

表 1.1 本项目与《安徽裕安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15-2030 年）》相符性一览表

<table>
<tr><th>序号</th><th>总体规划中的要求</th><th>本项目情况</th><th>相符性</th></tr>
<tr><td>1</td><td>规划开发区分南北两个片区，南部片区东至镇东大道，南至红旗路，西至裕丰大道，北至创业西路，规划总用地面积约2.44平方公里。北部片区东至淠史杭干渠，南至南屏路，西至均河路，北至闻堰路，规划总用地面积约5.05平方公里。经济开发区规划总用地面积约7.49 平方公里（扣除了原核准重叠的1.3169 平方公里）</td><td>本项目位于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05国道与创新路交界处六安汇金通实业有限公司的厂房内，在创业西路南侧，属于南部片区</td><td>符合</td></tr>
<tr><td>2</td><td>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鼓励入园项目有：依托现有机械装备、汽车零配件和轻工纺织产业优势，顺应高新技术产业发展趋势，以节能环保为首位产业，新能源汽车和高端装备制造、光电子新材料、高端医疗器械、材料、轻工纺织及农副产品深加工等主导产业群</td><td>本项目行业为C1751 化纤织造加工，大类为纺织业，属于鼓励入园项目中“轻工纺织”</td><td>符合</td></tr>
</table>

（2）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表 1.2 本项目与《安徽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15-2030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相符性一览表

<table>
<tr><th>序号</th><th>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的要求</th><th>本项目情况</th><th>相符性</th></tr>
<tr><td>1</td><td>开发区分南北两个片区。南部片区东至镇东大道，南至红旗路，西至裕丰大道，北至创业西路，规划总用地面积约2.44平方公里。北部片区东至淠史杭干渠，南至南屏路，西至均河路，北至闻堰路，规划总用地面积约5.05平方公里。开发区规划总用地面积约7.49平方公里。规划期限为2015-2030年，其中近期：2015-2025年，远期：2025-2030年。</td><td>本项目位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05国道与创新路交界处六安汇金通实业有限公司的厂房内，在创业西路南侧，属于南部片区</td><td>符合</td></tr>
</table>

</td></tr>
</table>

2	严格落实环境管理要求。统筹考虑区内污染物排放、水环境保护、环境风险防范、环境管理等事宜。健全区域风险防范体系和生态安全保障体系，加强开发区内重要环境风险源的管控，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应急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大部分回用，小部分外排，确保水体中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Q<1，通过加强环境风险管控，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可使环境风险降到最低	符合
3	落实开发区区域环境质量管控。切实保障区域环境质量持续优化。加强危险废物管理，补充危险废物贮存、处置规划要求。完善规划实施过程中环境监控计划。适时开展环境影响跟踪评价	本项目产生的危废为废机油，通过加强危废贮存、处置、管理等要求，确保危废得到合理处理，并定期开展废水、废气、噪声污染源监测计划	符合

综上，本项目符合《安徽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安徽省环保厅关于安徽安徽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皖环函[2020]254 号）相关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原环境保护部《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六安市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六安市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六安市“三线一单”技术成果的通知》（六环委办[2021]49号），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如下。 （1）生态红线 根据安徽省六安市“三线一单”技术成果内容，项目所在区域不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世界自然遗产、湿地公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天然林、生态公益林等各类保护地，根据六安市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项目不在六安市生态红线保护区范围内。 （2）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六安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0 年六安市环境质量公报》中统计数据，2020 年六安市城区 SO_2、NO_2 年平均浓度、O_3 八小时平均浓度第 95 百分位浓度、O_3 八小时平均浓度第 90 百分位浓度，可吸入颗粒物（PM_{10}）年平均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细颗粒物（$PM_{2.5}$）年平均浓度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随着《六安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及《六安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在落实以上政策后，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将进一步得到有效改善。项目周围地表水、声环境质量均可满足相关质量标准要求，项目区环境质量现状良好。本项目建成后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大部分回用，小部分和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裕安区污水处理中心；项目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池的恶臭气体，采取污水处理站池体加盖封闭，喷洒除臭剂，周边种植绿化等措施；噪声治理选取优良、低噪生产设备、合理布局；采用厂房隔声、设备消声、减振等措施；设置一般工业固废场所和危废暂存间，确保固废能够及时处理。因此项目建成后废水、废气、固废均能得到合

理处置，噪声对周边影响是可接受的，不会突破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底线。

（3）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所在区域水资源管控区属于一般管控区，不涉及重点管控区；土地资源管控区属于一般管控区，不涉及重点管控区；本项目采用清洁能源电能，不使用高能耗能源，项目供水主要依托市政供水管网，生活和生产用水量不大，最大限度降低水资源的浪费。项目用地为园区规划工业用地，不占用新的土地资源，本项目不会突破当地资源利用上线。

（4）六安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根据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鼓励入园项目**：依托现有机械装备、汽车零配件和轻工纺织产业优势，顺应高新技术产业发展趋势，以节能环保为首位产业，新能源汽车和高端装备制造、光电子新材料、高端医疗器械、材料、轻工纺织及农副产品深加工等主导产业群。

本项目行业为 C1751　化纤织造加工，大类为纺织业，属于**鼓励入园项目中“轻工纺织”**。

2、项目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行业为C1751　化纤织造加工，根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既不属于鼓励类，又不属于限制发展、禁止发展类，为允许类项目，因此本次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政策的规定。

同时安徽盈恒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盈恒年产约 1630 吨白坯布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通过六安市裕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2111-341503-04-01-365497），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发展产业政策。

3、选址合理性分析

（1）用地符合性分析

项目位于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105 国道与创新路交界处六安汇金通实业有限公司的厂房内，结合租赁厂房的房产证可知，该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用地要求。

（2）环境相容性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区东北侧 94m 为双创大厦，东南侧 129m 为安徽佑逸管业有限公司，东南侧 437m 为宝丰小区，南侧为万景驾校，西侧为安徽喜多收种业科技有限公司，北侧 42m 为鑫宝顺家具厂。本项目评价区域内无生态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旅游区、文化遗产保护区及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目标，项目选址地块周边以工业企业生产活动为主，外环境制约因素小，同时本项目废水、废气、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是可接受的，因此本项目建设与周边环境是相容的。 （3）外部建设条件可行性 项目选址位于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企业所在地理位置条件较好，交通便利，区域水、电、通讯等基础配套设施齐全。 （4）对外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自身产污环节较少，污染物相对简单，在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后，可满足各污染物的排放标准要求，对区域环境影响较是可以接受的。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选址比较合理。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建设项目工程内容及工程规模

安徽盈恒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系租赁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105 国道与创新路交界处六安汇金通实业有限公司内 2 栋单层钢结构、1 栋 3 层混凝土结构厂房作为生产及办公场所，总建筑面积 5500m²，车间内布设分条整经机、喷水织机、打卷机等设备，建成后可形成年产约 1630 吨白坯布的生产能力。其具体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 2.1　建设项目组成一览表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及工程规模
主体工程	1#生产车间	位于厂区的中西侧，钢结构生产车间，建筑面积 2000m²，厂房内布设 2 台分条整经机，由北向南竖向布置，外购的原料经整经、并轴、穿筘后即为半成品，半成品进入后续 2#生产车间进一步加工
	2#生产车间	位于厂区的西侧，钢结构生产车间，建筑面积 1800m²，厂房内布设 200 台喷水织机和 2 台打卷机，喷水织机单台入纬率 1640 米/分钟，1#生产车间半成品经织造、检验、打卷即为成品
储运工程	原料区	位于 1#生产车间内东侧，占地面积约 800m²，主要用于外购 DTY 低弹丝、FDY 长丝等原料的存放
	成品区	位于 2#生产车间内南侧，占地面积约 600m²，用于白坯布产品的存放区
辅助工程	综合楼	位于厂区内东侧，3 层混凝土结构，呈 L 型，总建筑面积 1700m²，其中南侧 3F 局部为员工食堂，3F 其余用地、1F、2F 作为宿舍楼，北侧 1F、2F、3F 均作为办公楼
公用工程	供电	市政电网供应
	给水	由市政供水管网供应
	排水	项目区实行雨污分流制，污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排至周边市政雨水管网；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大部分回用，小部分和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裕安区污水处理中心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污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收集后接入市政雨水管网，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大部分（80%）回用，小部分（20%）和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裕安区污水处理中心，污水处理站工艺：格栅-气浮-砂滤-水解酸化-CASS（循环活性污泥工艺），设计处理能力为 400m³/d
	废气治理	污水站恶臭气体：对格栅、水解酸化池等产臭单位加盖封闭，喷洒除臭剂，周边种植绿化
		食堂油烟：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引至屋顶排放
	噪声治理	选取优良、低噪生产设备；合理布局；采用厂房隔声、设备消声、减振等措施

	固废治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于 1#生产车间内南侧设置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建筑面积为 20m²，一般工业固废分类收集，合理处置
		危险废物：于 2#生产车间内西南侧新建危险废物暂存间，建筑面积约 20m²，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合理处置

2、项目产品方案

项目主要产品如下：

表 2.2　项目主要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能	用途
1	白坯布（化纤布）	1630 吨/年	用于服装面料

3、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具体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2.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数量	备注
1	分条整经机	长（20m）*宽（8m）	2台	用于整经、并轴
2	喷水织机	单台入纬率1640米/分钟	200台	用于织造
3	打卷机	-	2台	用于打卷
4	污水处理设施	处理能力为400m³/d	1套	用于织造废水的处理

表 2.4　污水处理站主要构筑物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格栅井	座	1
2	调节池	座	1
3	气浮机	台	1
4	水解酸化池	座	1
5	CASS 池	座	1
6	回用水池	座	1
7	污泥压滤机房	间	1
8	风机房	间	1
9	管理房	间	1
10	药剂仓库	间	1
11	配电房	间	1

4、项目原辅料及能源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详见下表：

表 2.5　项目原辅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种类	原料名称	用量	最大储存量	存储位置	备注
原辅	DTY 低弹丝	819t/a	50t	原辅料库	购买整浆后的原料
	FDY 长丝	861t/a	50t	原辅料库	

料	机油	5t/a	1t	原辅料库	设备润滑
	黄油	4t/a	1t	原辅料库	喷水织机轴承润滑
能源	自来水	39450t/a	-	-	由园区自来水管网供应
	电	28.59万kw•h	-	-	由园区电网供应

表 2.6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名称	理化性质
DTY 低弹丝	涤纶低弹丝(简称 DTY)是涤纶化纤的一种变形丝类型，它是以聚酯切片(PET)为原料，采用 POY，再经牵伸假捻加工而成。具有流程短、效率高、质量好等特点。它除具有热定型性优异、回弹性能好、耐热性、耐光性 、耐腐蚀性强、易洗快干等特点外，还具有膨松性高、隔热性好、手感舒适、光泽柔和等特点。
FDY 长丝	又称连续长丝，是化学纤维形态的一类。长丝是连续长度很长的丝条。在化纤制造过程中，纺丝流体连续从喷丝孔挤出，经空气冷却或在凝固浴中凝固成丝，成为连续不断的丝条，然后再经拉伸、加捻，或变形等后加工工序以供进一步加工应用。这样所制得的长度达几千米或几万米的长丝可分单丝和复丝两种。化学纤维长丝普遍应用于各种衣着，装饰用和其他产业部门。
黄油	机械黄油的主要成分是润滑脂，润滑脂由基础油、添加剂和稠化剂组成。各成分说明：1、基础油：基础油是润滑脂分散体系中的分散介质,它对润滑脂的性能有较大影响。一般润滑脂多采用中等粘度及高粘度的石油润滑油作为基础油,也有一些为适应在苛刻条件下工作的机械润滑及密封的需要,采用合成润滑油作为基础油,如酯类油、硅油、聚泣-烯烃油等。2、稠化剂：稠化剂是润滑脂的重要组分,稠化剂分散在基础油中并形成润滑脂的结构骨架，使基础油被吸附和固定在结构骨架中，润滑脂的抗水性及耐热性主要由稠化剂所决定。
机油	润滑油主要化学成分是高分子量烃类和非烃类混合物。化学成分主要是碳氢化合物、还有硫、磷、氮、氧以及金属元素。项目选用的机油抗乳化性能较强、油性和防锈性能较好。

7、水平衡分析

（1）用水及排水情况

本项目主要用水为生产用水、生活用水。

①织造生产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及参考《喷水织机废水处理工艺研究》(上海交大 梁海燕等)中数据，项目每台喷水织机的用水量约为 2t/d，共投入 200 台喷水织机，则织造生产用水量为 400t/d,其中约 15%随喷水引纬中浸润入织物纤维中，随织造的进行蒸发损耗，损耗水量约为 60t/d，18000t/a。则喷水织机废水产生量为 340t/d。喷水织机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约 80%（272t/d）回用于生产作为织造

工段的生产用水，约 20%（68t/d）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裕安区污水处理中心进一步处理。

②生活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车间劳动定员 30 人，厂区内设置食堂和住宿，其中住宿人员约 20 人，非住宿约 10 人，参考《安徽省行业用水定额》和实际运营情况，住宿人员生活用水量以人均 150L/d 计，非住宿人员生活用水量以人均 50L/d 计，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3.5m^3/d，1050m^3/a。生活污水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0%计算，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8m^3/d，840m^3/a。

（2）水平衡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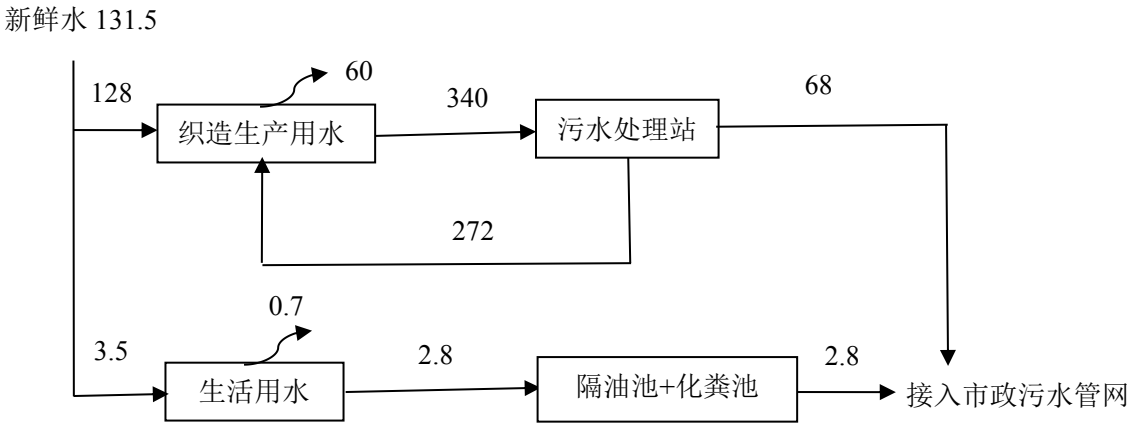

图 2.1 水平衡示意图（t/d）

8、劳动动员及工作制度

工作制度：年工作 300 天，实行三班制，每班工作 8h。

劳动定员：劳动定员 30 人，厂区内设置食堂和住宿。

9、平面布置

（1）总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105 国道与创新路交界处六安汇金通实业有限公司内，整个厂区呈较规则的四边形，布设 2 栋单层钢结构、1 栋 3 层混凝土结构厂房作为生产及办公场所，内部根据生产要求依次划分为 4 个区域，分别为生产区、原料区、成品区、办公生活区。其中东侧 1 栋 3 层混凝土结构 L 型厂房分布办公生活区；西侧分布 2 栋单层钢结构厂房（内部依次划分为原料区、生产区、成品区）；污水处理站位于厂区的西南侧，于 1#生产车间内南侧设置一般工业固废暂

存间，于 2#生产车间内西南侧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

（2）总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①满足工艺流程要求。原料区紧临生产线，保证生产线短捷，避免物料来往交叉迂回。

②合理布置场地内用地，注意节约用地。厂房北侧设置 1 出入口，用于运输车辆进出，原料区和生产区界限分明，能够做到生产线之间、物料之间互不干扰。

③项目厂区内均设消火栓进行保护，其布置保证室内每个防火分区同层有两支水枪的充实水柱同时到达任何部位。室内采用常高压消火栓灭火给水系统。消火栓压力来自市政给水管网，符合消防要求。

④喷水织造车间地面、污水沟槽、污水处理站均采用环氧树脂防渗处理，避免废水对地下水和土壤的污染。

综上，依据总图运输专业相关规范，工艺流程，物流走向及平面基础资料，本项目各生产单元布置合理，各厂区功能分区明确，布置紧凑合理，各个建筑物之间能够满足生产和运输要求，总图布置较为合理。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白坯布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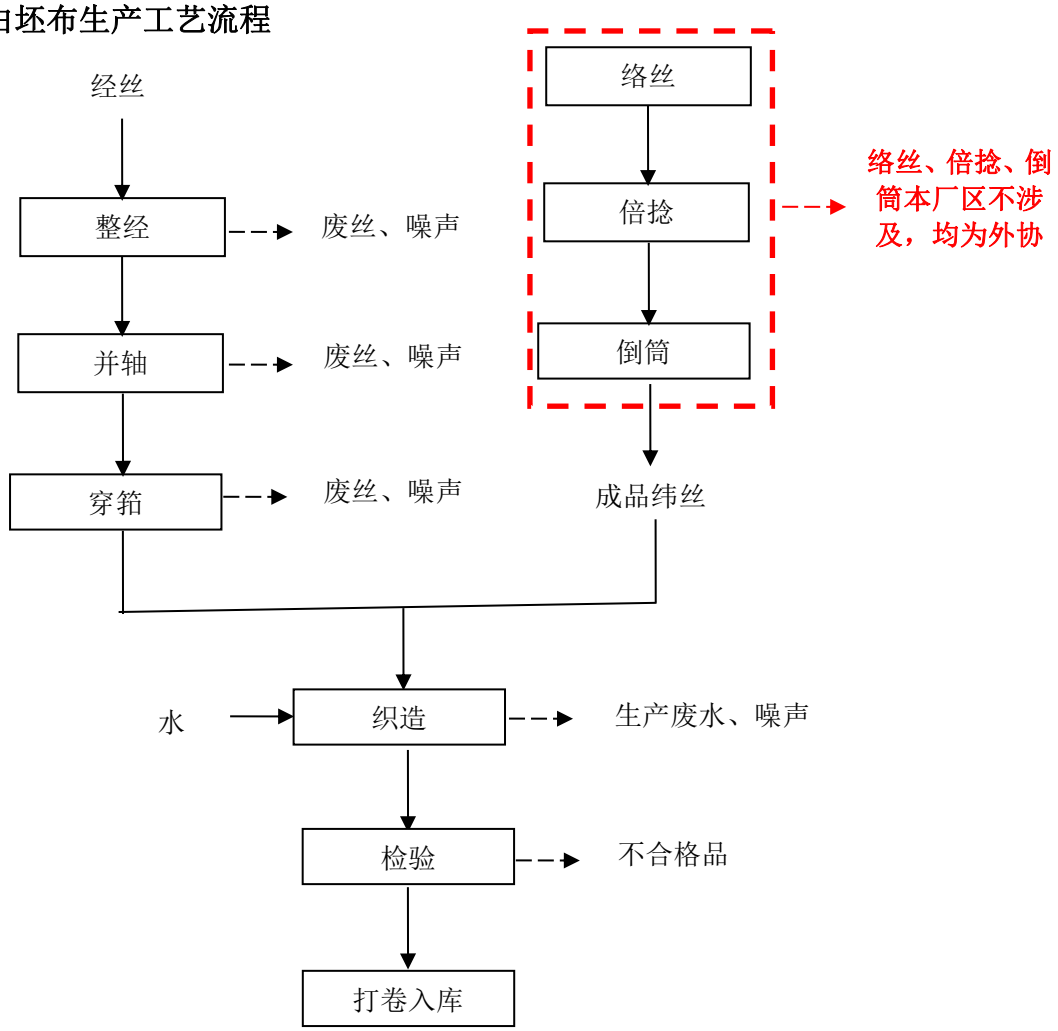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白坯布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1）经丝

外购的涤纶 FDY 和 DTY 原料为已上浆好的经丝半成品，本厂区经丝不涉及上浆工艺。

① 整经：根据工艺设计的规定，将一定根数和长度的经纱，组成一幅纱片，使经纱具有均匀的张力，相互平行地紧密绕在整经轴上，为形成织轴做好初步准备。整经时经纱须具有适当的张力，同时尽可能保持经纱的弹性和张力；在整经过程中，全幅经纱张力应尽量均匀一致；经纱轴上的经纱排列和卷绕密度要均匀（指经轴横向和内外层纱线），经轴表面无凹凸不平现象；整经根数、长度或色经排列循环必须符合织造工艺设计的规定。整经工段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化纤废

丝及设备噪声；

②并轴：并轴是将分轴整经的经轴合并在一起，以使织轴达到织物的总经丝根数的工序。并轴工段主要产生化纤废丝及设备噪声。

③穿筘：由于并轴后整经轴上轴与轴之间可将粘连在一起的片纱片与片之间分开，但无法将每只整经轴上所卷绕的经纱根与根都分开，因此需要人工在穿筘设备中分绞、穿综、穿筘。

分绞利用吸嘴、电磁眼、分纱针、传纱钩等原件的配合，即：分纱针将纱分出，然后吸嘴吸住经纱向后移动，传纱钩勾住经纱，经过电磁眼，完成了经纱 1:1 交叉分绞的动作。

穿综、穿筘将织轴上卷绕的经纱根据工艺设计的要求，按一定的规律将经纱穿过停经片，综眼，筘齿，以满足织造工序的需要。穿经是在穿综架上进行的，由人工分纱后，用穿综钩(四齿或五齿)从左到右，按工艺单穿综顺序，将穿棕钩穿过棕丝眼和停经片，再按经纱花型、颜色排列选纱，用穿棕钩钩住经纱，将经纱从停经片和综丝眼中拉出；再用插筘刀把经纱插入筘齿。上述穿筘工段主要产生化纤废丝及设备噪声；

（2）纬丝

外购的涤纶 FDY 和 DTY 原料为经络丝、倍捻、倒筒处理过的纬丝半成品，本厂区经丝不涉及络丝、倍捻、倒筒工艺。

（3）织造

织造：织机利用水的喷射力引纬，进行织布，水温控制在 12~20℃。由于引纬靠水流，经纬长丝织造过程中没有硬性磨擦，织物质量好，喷水织机在生产过程中对其轴承定期添加一定量的黄油。织造过程中会产生织造废水、废机油（桶）、废黄油（桶）及设备噪声；

喷水织机自带真空吸水泵，经纬长丝经织造后抽真空吸水后，形成干燥成品，不采用蒸汽和电烘干。

（4）检验打卷

人工检验成品，剔除残次品，将品相、质量良好的成品打卷入库待售，在检验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不合格品。

2、产排污环节

根据工艺流程分析，项目运营过程中产排污节点如下：

表 2.7　项目产污节点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措施及去向
废气	污水处理站	恶臭气体	对格栅、水解酸化池等产臭单元加盖封闭，喷洒除臭剂，周边种植绿化
	食堂	食堂油烟	经 1 套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高空排放
废水	生产废水	pH、COD、SS、NH_3-N、BOD_5、石油类等	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大部分回用，小部分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裕安区污水处理中心处理
	生活污水	pH、COD、SS、NH_3-N、BOD_5、TP、动植物油等	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裕安区污水处理中心处理
噪声	设备运行	等效 A 声级	选取优良、低噪生产设备；合理布局；采用厂房隔声、设备消声、减振等措施
固废	整经、并轴、穿筘	化纤废丝	暂存于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定期资源外售
	检验	不合格品	
	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站的干污泥	暂存于危废间内，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设备维护	废机油	
	喷水织造	废黄油	
	设备维护	废油桶	
	设备维护	废含油抹布及劳保用品	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人员生活活动	生活垃圾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系租赁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05国道与创新路交界处六安汇金通实业有限公司内2栋单层钢结构、1栋3层混凝土结构厂房，厂房前身为六安市巨丰玻璃工艺制品有限公司，巨丰玻璃已于2020年6月破产，后拍卖给六安汇金通实业有限公司，六安汇金通实业有限公司只对外出租，不用于加工生产制造，巨丰玻璃原有的设备均搬迁，厂房内隔油池、化粪池、雨水管网、污水管网、供水管网等配套设施已完善，本项目可依托原有项目的配套设施，根据现场勘查现状为闲置厂房，无历史遗留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要求，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

本次项目区域环境空气基本污染物评价采用六安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0 年六安市环境质量公报》中统计数据如下：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评价

污染物	平均时间	浓度	浓度限值	浓度占标率	超标倍数
SO_2	年平均	6μg/m³	60μg/m³	10.00%	/
NO_2	年平均	26μg/m³	40μg/m³	65.00%	/
O_3	八小时平均浓度第 90 百分位浓度	154μg/m³	160μg/m³	96.25%	/
PM_{10}	年平均	62μg/m³	70μg/m³	88.57%	/
$PM_{2.5}$	年平均	37μg/m³	35μg/m³	105.71%	0.06
CO	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浓度	1.1mg/m³	4mg/m³	27.50%	/

根据公报：2020 年六安市城区 SO_2、NO_2 年平均浓度、O_3 八小时平均浓度第 95 百分位浓度、O_3 八小时平均浓度第 90 百分位浓度，可吸入颗粒物（PM_{10}）年平均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细颗粒物（$PM_{2.5}$）年平均浓度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综上分析，2020 年六安市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主要超标污染物为 $PM_{2.5}$；$PM_{2.5}$ 年平均浓度超标倍数为 0.06。综上判断，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安徽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附近地表水体为陡步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V 类水质标准，最终受纳水体为淠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本项目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数据引用《安徽安徽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影

响区域评估报告》中对陡步河和淠河进行的现状监测结果，其内容如下：

表 3.2　地表水监测断面一览表

编号	河流名称	监测断面名称和位置	监测因子	备注
1	陡步河	城南污水处理厂排水口上游 500m	pH、COD、BOD_5、NH_3-N、高锰酸盐指数、总氮、总磷、挥发酚、硫化物、氯化物和石油类	对照断面
2		城南污水处理厂排水口下游 500m		
3		城南污水处理厂排水口下游 1000m		
4		城南污水处理厂排水口下游 2000m		
5		陡步河与方小河汇合处上游 500m		
9	淠河	淠河与方小河汇合处上游 500m		
10		淠河与方小河汇合处下游 500m		

表 3.3　水质监测结果 单位：mg/L；pH 无量纲

监测断面	监测时间	监测及评价结果						
		pH	COD	BOD_5	氨氮	总磷	总氮	石油类
污水处理厂排水口上游 500m	2019.11.25	7.85	22	4.2	0.438	0.032	0.45	0.06
	2019.11.26	7.88	20	4.5	0.435	0.03	0.52	0.05
	2019.11.27	7.83	20	4.6	0.442	0.033	0.55	0.05
	最大占标率	0.440	0.733	0.767	0.295	0.110	0.367	0.120
污水处理厂排水口下游 500m	2019.11.25	7.93	22	4.3	0.559	0.03	1.39	0.02
	2019.11.26	7.9	20	4.4	0.556	0.029	1.38	0.02
	2019.11.27	7.89	21	4.4	0.552	0.031	1.34	0.02
	最大占标率	0.465	0.733	0.733	0.373	0.103	0.927	0.040
污水处理厂排水口下游 1000m	2019.11.25	7.76	24	4.9	0.515	0.272	1.31	0.006
	2019.11.26	7.75	22	4.5	0.5	0.271	1.27	0.005
	2019.11.27	7.73	23	4.7	0.525	0.269	1.25	0.006
	最大占标率	0.554	0.800	0.817	0.350	0.907	0.873	0.012
污水处理厂排水口下游 2000m	2019.11.25	7.35	26	5.2	0.715	0.272	1.47	0.007
	2019.11.26	7.34	24	4.8	0.725	0.273	1.46	0.006
	2019.11.27	7.39	26	5.3	0.71	0.274	1.44	0.005
	最大占标率	0.195	0.867	0.883	0.483	0.913	0.980	0.014
陡步河与方小河汇合处上游 500m	2019.11.25	7.84	26	4.8	0.862	0.183	1.23	0.008
	2019.11.26	7.88	24	4.5	0.856	0.18	1.25	0.008
	2019.11.27	7.81	24	4.4	0.864	0.182	1.22	0.006
	最大占标率	0.440	0.867	0.800	0.576	0.610	0.833	0.016
淠河与方小河汇合处上游 500m	2019.11.25	7.81	18	3.8	0.481	0.188	0.626	0.04
	2019.11.26	7.84	16	3.4	0.483	0.188	0.625	0.03
	2019.11.27	7.83	18	3.7	0.477	0.19	0.629	0.03
	最大占标率	0.42	0.9	0.95	0.483	0.95	0.629	0.8
淠河与方小河汇合处下游 500m	2019.11.25	7.88	14	3	0.425	0.191	0.55	0.05
	2019.11.26	7.81	12	2.6	0.422	0.193	0.545	0.04

	2019.11.27	7.83	14	2.9	0.426	0.191	0.552	0.04
	最大占标率	0.44	0.7	0.75	0.426	0.965	0.552	1

根据监测结果表明陡步河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038-2002)表 1 中Ⅳ类标准；淠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水质标准要求。

3、声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要求：厂界外周边50m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厂界外周边 50m 范围内为工业企业生产活动，不存在环境保护目标，因此可不做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环境保护目标

3.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评价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文物古迹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对象，总体上不因本项目的实施而改变区域环境现有功能，具体环境保护目标如下：

（1）淠河水体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038-2002)III类标准；

（2）评价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

（3）评价区域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区标准。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地块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如下表。

表 3.4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500m 内）

环境要素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位置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大气环境	宝丰小区	226	-395	居民点	2000 户，约 6600 人	二类区	SE	437
地表水环境	淠河	-6784	5120	地表水	中型河流	III 类	NW	8521
	陡步河	1846	210	地表水	小型河流	IV 类	NE	1851
注：以项目区西南角为坐标原点，正东方向为 X 轴，正北方向为 Y 轴								

表 3.5　声环境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声环境	项目区	/	厂界外 1m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区标准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3.3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气排放标准

项目氨和硫化氢恶臭气体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中厂界浓度限值，食堂油烟排放参考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小型规模标准，见下表3.6和表3.7。

表3.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控制项目	二级厂界标准值
	mg/m^3
臭气浓度	20（无量纲）
H_2S	0.06
NH_3	1.5

表 3.7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污染源	规模	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3）	油烟净化器效率（%）
食堂油烟	小型	2.0	≥60

2、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废水总排放口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其中总磷、氨氮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的 B 级标准，本项目废水排放具体标准限值见下表。

表 3.8　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标准　单位：mg/L，pH 无量纲

污染物	排放限值	执行标准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
COD	500	
SS	400	
BOD_5	300	
动植物油	100	
石油类	20	
NH_3-N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的 B 级标准
TP	8	

项目回用水参照执行《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规定的水质要求, 见表 3.9。

表 3.9　回用水水质指标及其限值

序号	项目	限值	标准来源

1	pH（无量纲）	6.5-8.0	《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质》（FZ/T01107-2011）
2	化学需氧量（COD）/(mg/L)	50	
3	悬浮物/(mg/L)	30	
4	透明度/cm	30	
5	色度（稀释倍数）	25	
6	铁/（mg/L）	0.3	
7	锰/（mg/L）	0.2	
8	总硬度（以 $CaCO_3$ 计）/（mg/L）	450	
9	电导率/（μs/cm）	2500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营运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其标准限值见表。

表 3.1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	65	55

4、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标准

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执行，危险废物的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执行。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国家和安徽省地方要求，目前实施总量控制的重点污染物为这 6 项:COD、NH_3-N、烟（粉）尘、VOCs、SO_2、NO_X。本项目涉及的总量控制因子有：COD、NH_3-N。 项目废水经厂区设施预处理后，排入裕安区污水处理中心处理，排放总量纳入到裕安区污水处理中心总量指标，不需单独申请 COD、氨氮的总量。因此，本项目不需申请总量。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系租赁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105 国道与创新路交界处六安汇金通实业有限公司厂房，作为本项目生产及办公场所，项目不涉及大型的土建作业，因此施工期工程分析略。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水

（1）废水污染源情况

表 4.1　废水污染源产生、排放汇总表

产排污环节	类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量和浓度			污染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量和浓度			排放口基本情况		
			废水量	产生浓度	产生量	处理能力	主要治理工艺	治理效率	是否可行技术	废水排放量	排放浓度	排放量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m^3/a	mg/L	t/a	m^3/a		%		m^3/a	mg/L	t/a	/	/	/
喷水织造	生产废水	pH	102000	6~8	/	120000	格栅-气浮-砂滤-水解酸化-CASS	/	是	20400	6~8	/	间接排放	裕安区污水处理中心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稳定
		COD		371	37.84			87			50	1.02			
		BOD_5		83.2	8.49			88			10	0.20			
		NH_3-N		17.8	1.82			72			5	0.10			
		SS		102	10.40			98			2	0.04			
		石油类		12.5	1.28			96			0.5	0.01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pH	840	6~9	/	840	隔油池-化粪池	/	是	840	6~9	/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
		COD		250	0.21			20			200	0.17			
		BOD_5		100	0.084			10			90	0.08			
		NH_3-N		25	0.021			/			25	0.02			
		SS		200	0.17			30			140	0.12			
		动植物油		30	0.025			50			15	0.013			
		TP		1.5	0.001			/			1.5	0.001			

监测要求：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纺织印染工业》(HJ 861—2017)的要求，本项目废水监测频次要求如下：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4.2　废水排放口基本信息表

编号	名称	类型	地理坐标	排放标准	
DW001	废水总排放口	主要排放口	116.463391°E，31.678883°N	pH	6～9
				COD	500
				SS	400
				BOD_5	300
				动植物油	100
				石油类	20
				NH_3-N	45
				TP	8

表 4.3　废水自行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废水总排放口	流量、pH、化学需氧量、氨氮	自动监测
	悬浮物	1 次/每周（手工监测）
	五日生化需氧量	1 次/每月（手工监测）

（2）废水污染物源强核算过程

项目营运期污水主要为喷水织造废水和生活污水。

①喷水织造废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及参考《喷水织机废水处理工艺研究》(上海交大 梁海燕等)中数据，项目每台喷水织机的用水量约为 2t/d，共投入 200 台喷水织机，则织造生产用水量为 400t/d,其中约 15%随喷水引纬中浸润入织物纤维中，随织造的进行蒸发损耗，损耗水量约为 60t/d，18000t/a。则喷水织机废水产生量为 340t/d。喷水织机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约 80%（272t/d）回用于生产作为织造工段的生产用水，约 20%（68t/d）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裕安区污水处理中心进一步处理。

类比于《金寨顺同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6000 万米化纤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数据，喷水织机织造废水产生的 COD 浓度平均值为 371mg/L；BOD_5 浓度平均值为 83.2mg/L；SS 浓度平均值为 102mg/L；NH_3-N 浓度平均值为 17.8mg/L；石油类浓度平均值为 12.5mg/L。经过自建的污水处理站“格栅-气浮-砂滤-水解酸

化-CASS”工艺处理后，喷水织机织造废水外排的 COD 浓度平均值为 50mg/L；BOD_5 浓度平均值为 10mg/L；SS 浓度平均值为 2mg/L；NH_3-N 浓度平均值为 5mg/L；石油类浓度平均值为 0.5mg/L，污水处理站回用水质满足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标准（FZT01107-2011）中的限值；项目废水总排放口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其中总磷、氨氮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的 B 级标准限值。

表 4.4　项目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mg/L（pH 除外）

产污环节	污染物	废水量(t/d)	pH	COD	BOD_5	SS	NH_3-N	石油类
一、废水产生情况								
喷水织造废水	浓度	-	6~8	371	83.2	102	17.8	12.5
	污染物量(t/a)	102000	-	37.84	8.49	10.40	1.82	1.28
二、排放及回用情况								
自建污水处理站回用	浓度	-	6~8	50	10	2	5	0.5
	污染物量(t/a)	81600	-	4.08	0.82	0.16	0.41	0.04
自建污水处理站排放	浓度	-	6~8	50	10	2	5	0.5
	污染物量(t/a)	20400	-	1.02	0.2	0.04	0.10	0.01
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标准（FZT01107-2011）限值	浓度	-	6.5-8.0	50	-	30	-	-

②生活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车间劳动定员 30 人，厂区内设置食堂和住宿，其中住宿人员约 20 人，非住宿约 10 人，参考《安徽省行业用水定额》和实际运营情况，住宿人员生活用水量以人均 150L/d 计，非住宿人员生活用水量以人均 50L/d 计，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3.5m^3/d，1050m^3/a。生活污水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0%计算，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8m^3/d，840m^3/a。其废水产排情况见下：

表 4.5 本项目污水产排情况一览表

类别	项目	产生浓度（mg/L）	产生量（t/a）	治理措施	排放浓度（mg/L）	排放量	排放方式与去向

生活污水 840m³/a	pH	6~9	/	依托租赁厂区的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	6~9	/	接入周边市政污水管网纳入裕安区污水处理中心，最终进入淠河
	COD	250	0.21		200	0.17	
	BOD_5	100	0.084		90	0.08	
	NH_3-N	25	0.021		25	0.02	
	SS	200	0.17		140	0.12	
	动植物油	30	0.025		15	0.013	
	TP	1.5	0.001		1.5	0.001	

（3）废水治理设施技术可行性分析

项目废水为喷水织造废水和生活污水。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污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收集后接入市政雨水管网，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大部分（80%）回用，小部分（20%）和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裕安区污水处理中心，污水处理站工艺：格栅-气浮-砂滤-水解酸化-CASS（循环活性污泥工艺），设计处理能力为 400m³/d，其中喷水织造废水COD去除效率可达到 87%，BOD_5 去除效率可达到 88%，SS去除效率可达到 98%，NH_3-N去除效率可达到 72%，石油类去除效率可达到 96%；生活污水COD去除效率可达到 20%，BOD_5 去除效率可达到 10%，SS去除效率可达到 30%，动植物油去除效率可达到 50%，喷水织造废水和生活污水经以上处理后，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其中总磷、氨氮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的B级标准。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纺织印染工业》(HJ 861—2017)的要求，喷水织造废水采取“格栅-气浮-砂滤-水解酸化-CASS（循环活性污泥工艺）”措施可行，生活污水采取“隔油池-化粪池”措施可行。

（4）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①自建污水处理站工艺

由于废水中含有大量的细小纤维、难降解有机物及其它溶解性助剂等污染物，同时可生化性较差，所以选用物化处理工艺，即格栅-气浮-砂滤-水解酸化-CASS（循环活性污泥工艺）-回用水，设计进水平均 COD≤400mg/L，出水达到 COD

≤50mg/L 的回用要求。

生产废水经车间地沟收集后先经过格栅初步处理后，通过泵提升进入混凝气浮装置预处理系统，混凝气浮装置主要有混凝剂投加及气浮设备组成，通过排渣有效降低去除大部分的污染物及有害物质，排渣后上层废水中仍含有较多的细小纤维，为了确保后续处理系统的稳定运行，再经过一道砂滤工序，进一步去除生产废水中的细小纤维。

出水自流进入水解酸化池，通过在厌氧条件下有效去除废水中的部分有机污染物的同时，将废水大分子有机物质分解为小分子有机物，降低好氧处理设施的运行负荷同时为好氧设施创造良好营养底物。水解酸化池水出水自流进入好氧池，通过好氧菌的氧化作用，将污水中有机污染物质有效的转化为 CH_4 和 CO_2，从而去除废水中的有机污染物质，活性污泥池上清液出水自流进入清水池。好氧池设置污泥回流装置，将污泥回流至厌氧水解池，保证水解酸化池的污泥浓度。

混凝气浮装置排渣及排污、好氧池剩余污泥排入污泥浓缩池，浓缩池上清液回流至调节池，污泥进入污泥板框脱水处理系统，分离出来的干污泥定期清理外运，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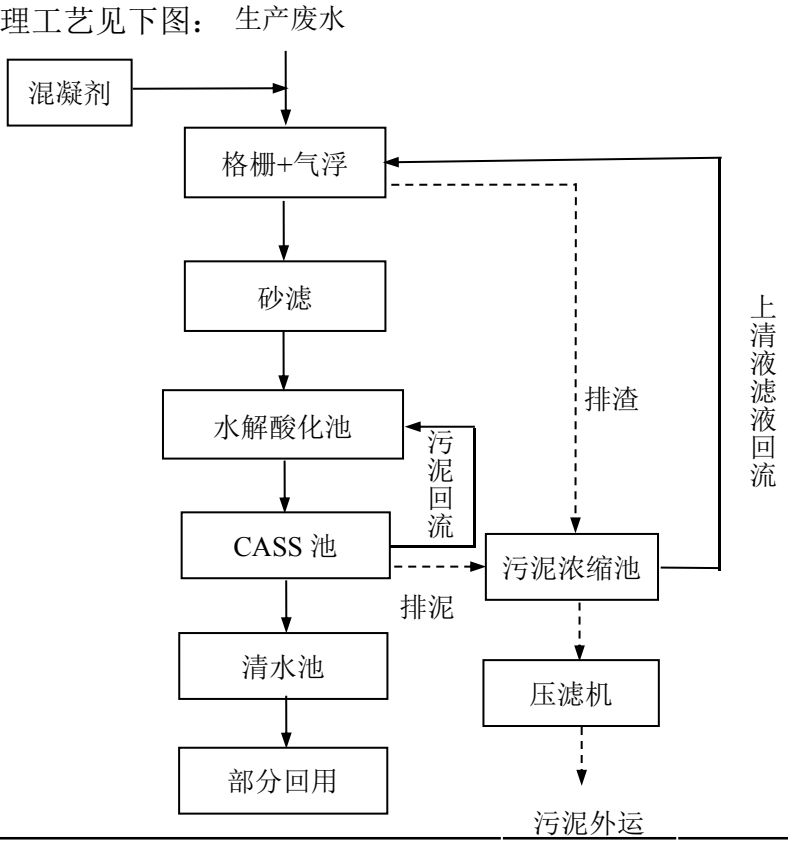

图 4.1　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图

②工艺特点：

预处理段设置混凝气浮装置，能有效去除废水中的悬浮物质及部分色度，确保后续生化设施的正常运行；

设备选型合理、可靠、运转方式灵活，可根据进水水质、水量调节运行方式和参数，最大限度的发挥处理装置和处理构筑物的处理能力，确保出水水质稳定达标；

根据经验系数，格栅可有效去除部分 SS，混凝气浮装置可有效去除废水中的 COD、SS、石油类等，根据《进口喷水织机废水循环回用技术》（陈云根、周可英，能源环境保护，2005 年 2 月第 19 卷第 1 期），对各种污染物的处理效率及后续处理效果见下表。

表 4.6　项目生产废水各个阶段水质情况一览表　　单位：mg/L

污染物 产污环节	COD	BOD_5	SS	NH_3-N	石油类
废水水质	371	83.2	102	17.8	12.5
格栅处理效率%	0	0	20	0	0
格栅处理后	371	83.2	81.6	17.8	12.5
混凝气浮装置处理效率%	10	5	80	0	15
混凝气浮装置处理后	333.9	79.04	16.32	17.8	10.63
水解酸化-CASS 处理效率%	85	87	88	72	95
水解酸化-CASS 处理出水水质	50	10	2	5	0.5
回用水质要求	50	-	30	-	-

综上所述，项目建成后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 COD_{Cr} 50mg/L，BOD_5 10mg/L，NH_3-N 5mg/L，SS 2mg/L，石油类 0.5mg/L，水质中各因子均满足《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COD_{Cr} 50mg/L，SS 30mg/L），自建污水处理站设计工艺合理，进水水质、出水水质满足相关要求，因此，综合废水经处理后回用可行。

④安装在线监测系统

为确保本项目污水处理站能正常运行，污水处理站在出水口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废水流量、pH、COD、NH_3-N 在线自动监测仪），并与环保部门监测网

络联接，使污水处理站的运营处在环保部门实时监管范围内。

（5）接管裕安区污水处理中心可行性分析

①裕安区污水处理中心概况

裕安区污水处理中心前身为六安市城南污水处理厂，位于城南镇北部，淠河总干渠以南、G105国道以东。污水处理厂设计规模为2.5万m^3/d，污水处理厂主要收集六安市城南新城区域污水。拟建项目区域在裕安区污水处理中心收水范围内。废水采用水解酸化+氧化沟以及混凝-沉淀-过滤等深度处理工艺，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规定的一级A标准后直接排入周边沟渠后最终汇入淠河。

②污水接管可行性和可靠性分析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大部分（80%）回用，小部分（20%）和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裕安区污水处理中心，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后总排口的水质能够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满足市政污水管网接管标准，且项目周边污水管网已经建成，本项目污水在裕安区污水处理中心工程纳水范围内。

项目生产废水排放量为 68t/d，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8t/d，合计废水排放量为 70.8t/d，裕安区污水处理中心剩余容纳量大，本项目废水占污水处理厂剩余容纳量很小，不会对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造成影响。因此项目污水送裕安区污水处理中心是完全可行的。

③整治污水排放口

建设单位认真做好规范化排污口工作，只允许有一个排污口，要在排污口旁设立明显标志（标志有环保部门统一制定），排污口的设置要便于采样和测流。

④废水对污水处理厂的影响

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废水水质较为简单，无重金属和有毒有害污染物，根据工程分析，喷水织造废水和生活污水经以上处理后，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其中总磷、氨氮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的 B 级标准，不会对裕

	安区污水处理中心造成不利的影响。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2、废气

（1）废气污染源统计和监测要求

表 4.7　废气污染源正常排放汇总表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量和浓度		排放形式	污染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量和浓度			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标准	
		产生浓度 mg/m³	产生量		处理能力	收集效率	去除效率	是否可行技术	处理工艺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排放量	编号及名称	高度	内径	温度	类型	地理坐标	浓度 mg/m³	速率 kg/h
			t/a		m³/h	%	%				kg/h	t/a	/	m	m	℃	/	/		
污水处理站	氨	/	0.023	无组织	/	/	/	可行	污水处理站池体加盖封闭，喷洒除臭剂，周边种植绿化	/	0.004	0.023	/	/	/	/	/	/	1.5	/
	硫化氢	/	0.009	无组织	/	/	/	可行		/	0.0015	0.009	/	/	/	/	/	/	0.06	/

监测要求：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纺织印染工业》(HJ 861—2017)的要求，本项目废气监测频次要求如下：

表 4.8　废气自行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厂界	氨	1 次/半年

	硫化氢	1 次/半年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2）废气源强核算过程**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污水处理站的恶臭气体。 ①恶臭气体 项目建设污水处理站一座，处理能力为400t/d，污水处理站运行时产生的废气主要成份为恶臭，恶臭影响程度与污水停流的时间长短、原污水水质及当时气象条件有关，恶臭主要成份为H_2S、氨等。 根据美国 EPA 对城市污水处理厂恶臭污染物产生情况的研究，每处理 1g 的 BOD_5，可产生 0.0031gNH_3 和 0.0012g 的 H_2S，本项目废水产生量为102000t/a，根据预测分析可知，BOD_5产生量约8.49t/a, 削减量约为7.47t/a，污水处理站每日运行时间约20h，因此 NH_3 产生量为 0.023t/a，产生速率为0.004kg/h，排放速率为 0.004kg/h；H_2S 产生量为 0.009t/a，产生速率为0.0015kg/h，排放速率为0.0015kg/h。 结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纺织印染工业》(HJ 861—2017)的表4要求，本项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量较少，可直接无组织排放，为减少从污水处理站挥发的恶臭对厂区以及周围环境的影响，对格栅、水解酸化池等产臭单元加盖板封闭，定期喷洒除臭剂，厂区周边种植带香气的植物，项目产生的恶臭对周边环境影响是可接受的。 ②食堂油烟 项目设厨房1个，设置灶头2个。油烟主要是在厨房烹饪过程中产生，主要污染物为油烟。根据有关资料分析人均油脂用量为20g/人·d，油烟产生量按照其用量的2%计，项目运行后人数按照30人计算，则用油量约0.18t/a，油烟产生量为0.0036t/a。建设单位在食堂安装油烟净化装置，油烟净化处理效率为75%，烹饪时间按照每天4小时计算，每个灶头排风量2000m^3/h，则处理后油烟排放量为0.0009t/a，速率为0.0008kg/h，排放浓度0.2mg/m^3。 **（3）废气可行性分析** 针对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本项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量较少，可直接无组织排放。对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纺织印染工业》(HJ 861

—2017)的表 4 要求，污染防治技术是可行的。

（4）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调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项目区东北侧 94m 为双创大厦，东南侧 129m 为安徽佑逸管业有限公司，东南侧 437m 为宝丰小区，南侧为万景驾校，西侧为安徽喜多收种业科技有限公司，北侧 42m 为鑫宝顺家具厂，周边主要以工业企业为主。本项目废水、废气、固废、噪声均得到合理处置，因此本项目建设与周边环境相容。

根据分析，项目污水处理站氨和硫化氢恶臭气体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新改扩建中厂界浓度，食堂油烟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小型规模标准。因此，在落实以上措施后，项目建设对大气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3、噪声

（1）源强分析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是分条整经机、喷水织机、打卷机、风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据有关资料和类比调查，机械设备的单机噪声在 75~85dB（A）之间，详见下表：

表 4.9　本项目噪声源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产生强度	降噪措施	采取措施后排放声压级 dB（A）	持续时间（h/a）
1	分条整经机	75~80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	60~65	7200
2	喷水织机	75~80		60~65	7200
3	打卷机	75~80		60~65	7200
4	风机	80~85		60~65	7200

（2）声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09）的有关规定，采用点声源等距离噪声衰减预测模式，并考虑各噪声源所在厂房围护结构、建筑物、围墙等屏障衰减因素，预测项目对厂界噪声的影响。

预测中应用的主要计算公式有：

①室内声压级计算

室内声压级分布计算中，考虑点声源的距离衰减和室内混响影响因素，因此计算公式为：

$$L_{1i}=L_{w1i}+10\lg\left(\frac{Q}{4\pi\cdot r^2}+\frac{4}{R}\right)$$

式中：L_{1i}—室内 i 声源靠近围护结构 r 处声压级分布，dB(A)；

L_{w1i}—i 声源的声功率级，dB(A)；

Q － 声源的指向性因子，无量纲，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Q=1；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Q=2；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Q=4；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Q=8

r － 某个室内声源与靠近围护结构处的距离，m；

R － 房间常数，用 sα/(1－α) 表示，s 房间内表面积 m^2；

α为房间内表面的平均吸声系数。

②室内、外声级差计算：

$$NR=L_{p1}-L_{p2}=TL+6$$

式中：TL—厂房围护结构的隔声量；

NR—室内和室外的声级差，或称插入损失；

③室内多声源叠加声压级计算：

$$L_{p1}=10\lg\left(\sum_{i=1}^{N}10^{0.1L_{1i}}\right)$$

式中：L_{p1}—厂房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的叠加声压级；

L_{1i}—室内 i 声源的声压级；

④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

$$L_{w2}=L_{p2}+10\lg S$$

式中：S—透声面积，m^2

⑤距离衰减公式：

$$L_p=L_{w2}-20\lg r-8$$

式中：Lp—预测点 r 处的声压级；

r —预测点距噪声源的距离，m；

本项目生产噪声对厂界的影响预测结果见表 4.10。

表 4.10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表

厂界	噪声贡献值		评价标准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侧	61.1dB（A）	48.6dB（A）	65dB（A）	55dB（A）	达标
厂界南侧	59.5dB（A）	47.2dB（A）			达标
厂界西侧	60.8dB（A）	46.4dB（A）			达标
厂界北侧	62.5dB（A）	47.8dB（A）			达标

由此可见，本项目运营期通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相应的噪声控制措施，利用围墙隔声和距离衰减的情况下，本项目厂界昼夜间噪声能够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因此本项目对周边声环境影响小。

为了最大程度地减少噪声影响，评价建议采取以下措施来尽量降低噪声：

①合理安排强噪声设备位置，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避免噪声改变区域声环境现状。

②提高设备安装精度，同时采用减振措施，将设备基础设置于衬垫（如砂垫）或减振器（如橡胶减振器、金属减振器）上，布置减振器基础时，应使机组重心与基础重心在平面上重合，并使减振器的位置对称此重心布置，可减噪约 3dB；

③生产设备应选用同类型设备中的低噪声型号；

④加强设备维护及管理，避免设备故障带来的高噪声；

⑤厂房设置隔声门窗，可减噪约 5dB（A）。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各类噪声设备在正常运转情况下，采取降噪措施经距离衰减后，不会对评价区域声环境质量产生明显影响。

（3）噪声监测要求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纺织印染工业》（HJ897-2017）的要求对项目噪声污染源情况以及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转情况进行定期检查，监测可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实施，监测方法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

表 4.11　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四至厂界外 1m	噪声	1 次/季度，昼、夜各 1 次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1）固体废物产生、排放量分析

表 4.12　固体废物污染源产生、排放汇总表

固废产生环节	固废名称	固废属性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危废代码	物理性状	环境危险特性	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利用或处置量 t/a
生产工段	化纤废丝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	/	固态	/	16.8	袋装	集中收集后外售其他纺丝企业综合利用	16.8
	不合格品		/	/	固态	/	8.4	袋装	集中收集后外售其他纺丝企业综合利用	8.4
	污水处理站的干污泥	危险废物	矿物油	HW08　900-210-08	固态	/	20	袋装于危废暂存间	贮存在危废间内，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20
	废机油		矿物油	HW08　900-214-08	液态	T，I	0.10	桶装于危废暂存间		0.10
	废黄油		矿物油	HW08　900-214-08	液态	T，I	0.10	桶装于危废暂存间		0.10
	废油桶		矿物油	HW08　900-249-08	固态	T，I	0.02	袋装于危废暂存间		0.02
	废含油抹布及劳保用品	/	/	900-041-49	固态	/	0.1	垃圾桶	未收集分类，混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0.1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	/	/	固态		4.5	垃圾桶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4.5

表 4.13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间	污水处理的干污泥	HW08	900-210-08	2#车间内西南侧	20m^2	袋装于危废暂存间	20t/a	半个月
2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桶装于危废暂存间	0.10t/a	一年
3		废黄油	HW08	900-214-08			桶装于危废暂存间	0.1t/a	一年
4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桶装于危废暂存间	0.02t/a	一年

（2）固体废物产生与处置情况分析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

①一般工业固废

主要为化纤废丝、不合格品等。

化纤废丝：化纤废丝主要产生于整经、并轴、穿筘等工序中，类比可知化纤废丝总产生量约占化纤总用量的 1%，则化纤废丝总产生量约 16.8t/a，属于一般工业固废，集中收集后外售其他纺丝企业综合利用，妥善处置。

不合格品：项目检验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产品约占化纤总用量的 0.5%，则化纤废丝总产生量约 8.4t/a，属于一般工业固废，集中收集后外售其他纺丝企业综合利用，妥善处置。

②危险废物

主要包括污水处理站的干污泥、废机油、废黄油、废油桶。

污水处理站的干污泥：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在气浮、生化工段均会产生一定量的含油污泥，产生的含油污泥经板框压滤机处理后的干污泥量约为 20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可知，该类废物属于废物类别为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行业来源为非特定行业、废物代码为 900-210-08、名称为“含油废水处理中隔油、气浮、沉淀等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浮油、浮渣和污泥（不包括废水生化处理污泥）”，其危险特性为 T，I。污水处理站的干污泥临时贮存在危废间内，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机油：生产设备中机油长期使用会变质，影响加工效果，因此需定期进行更换，更换频率约每年 1 次。据业主估算，最大更换的废机油量为 0.1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可知，该类废物属于废物类别为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行业来源为非特定行业、废物代码为 900-214-08、名称为“车辆、轮船及其它机械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发动机油、制动器油、自动变速器油、齿轮油等废润滑油”，其危险特性为 T，I。建设单位将废机油存于专用密封桶并收集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废黄油：喷水织机轴承需要用黄油进行润滑，会产生一定量的废黄油。据业

主估算，废黄油最大产生量为0.1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可知，该类废物属于废物类别为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行业来源为非特定行业、废物代码为900-214-08、名称为“车辆、轮船及其它机械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发动机油、制动器油、自动变速器油、齿轮油等废润滑油”，其危险特性为T，I。建设单位将废黄油存于专用密封桶并收集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废油桶：产生油类原料存储工段，产生量约0.02t/a。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此类危废编号为HW08，名称为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 ，废物代码为900-249-08，危险特性为T，I。经规范暂存后，委托有相应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废含油抹布及劳保用品：项目废含油抹布及劳保用品（900-041-49）产生量约0.1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中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废弃的含油抹布和劳保用品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不集中收集，直接混入生活垃圾中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③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为员工日常生活垃圾，劳动定员30人，生活垃圾按每人0.5kg/d计算，预计年产生量约4.5t/a，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建设单位于1#车间内南侧建设1处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建筑面积约20m^2，化纤废丝、不合格品经分类暂存后定期资源外售。因此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能够得到合理处置。

2）危险废物贮存的污染防治措施

建设单位于2#车间内西南侧建设1处规范化危险废物暂存间，建筑面积约20m^2，污水处理站的干污泥、废机油、废黄油、废油桶等危险废物分类规范收集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弃含油抹布及劳保用品在满足“未分类收集”的豁免条件下，混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①危险废物贮存要求

对于危险废物，在未运走前，先在厂区分类贮存。贮存场所应设有防渗漏措施，并定期委托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不得随意丢弃。危险废物按处理要求分类分开存放，禁止将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同时做好“防雷、防火、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18597-2001）要求，《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2017 年 10 月 1 号实施）危险废物堆放场地相关要求如下：

●所有产生的危险废物均应适用符合标准要求的容器盛装，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且必须完好无损。

●禁止将不相容（相互反应）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标准附录 A 所示的标签。

●危险废物贮存间的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应设计堵截泄露的裙脚，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溶剂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五分之一，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隔断。

●厂内建立危险废物台账管理制度，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受单位名称，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回取后应继续保留三年。

●必须定期对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必须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危险废物储存场所出口应设置标牌，危废储存废物储存不得露天摆放，危废间需做好防渗、防漏措施。

②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危险废物采用专门的车辆，密闭运输，严格禁止抛洒滴漏，杜绝在运输

过程中造成环境的二次污染。在危险废物的运输中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中有关的规定和要求。

本项目的危险废物按要求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和签订委托处置合同，由危废处理公司负责运输和处理。托运过程中，车厢为密闭状态，不会对沿线环境敏感点产生影响，同时对运输路线的选择要尽量避开敏感点，减少对敏感点产生影响的风险。

③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论证

●所有纳入危险废物范畴的固体废物在企业内的存放地设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专用标志。危险废物必须使用专用的容器贮存，除非在常温常压下不水解、不挥发的固体危险废物可在贮存设施内分别堆放。贮存容器应有明显标志，并且标明废物的特性，是否具有耐腐蚀、与所贮存的废物发生反应等特性。

●贮存场所严格按照“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要求进行设置，有集排水设施且贮存场所符合消防要求，贮存场所内采用安全照明设施，并设置观察窗口。

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妥善处置。建设单位须认真落实评价建议，在日常生产过程中加强对厂内固体废物临时堆放场所管理，固体废物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影响。

5、运营期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结合项目特点、选址及周边环境分布，分析地下水、土壤污染源、污染物类型和污染途径，按照分区防控要求提出相应的防控措施。

项目所在地域包气带防渗能力中，防止地下水污染的主要措施是切断污染物进入地下水环境的途径，包括：企业生产车间地面及处理设施、污水处理站均做环氧树脂地坪漆防渗处理；污水排放管道采取 PVC 防渗管道；厂区及办公区地面进行硬化处理。

本项目应采取的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有：

①源头上控制对地下水的污染

为了保护地下水环境，采取措施从源头上控制对地下水的污染。实施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减少污染物的排放量。从设计、管理各种工艺设备和物料运输管线上，防止和减少污染物的跑冒滴漏；合理布局，减少污染物泄漏途径。

②厂内不同区域实施分区防治

生产车间、仓库、固废贮存场所均采用抗渗混凝土浇制地面底板，企业根据不同区域防渗要求在相应防渗区域铺设环氧树脂地坪漆进行防渗处理，防止废水下渗进入地基下之土壤层及地下水层；固废及污泥暂存场所的设置和管理严格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的规定；其它生产涉水涉油区域也均应做好土地硬化，采用防渗地面。

③运行期严格管理，加强巡检，及时发现污染物泄漏；一旦出现泄漏及时处理，检查检修设备，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

④厂区存放机油、黄油、废黄油、废机油处底部安装托盘，防止泄露的机油和废机油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不利的影响。

结合项目区地质情况以及项目区对地下水的污染途径，项目区分为简单防渗区、一般防渗区以及重点防渗区。

表 4.14　项目防渗分区一览表

序号	装置、单元名称	污染防治区域及部位	污染防治区类别	防渗技术要求
1	危废暂存间	地面	重点防渗区	6m 厚等效黏土层，渗透系数≤1.0×10^{-7} cm/s
2	污水处理站	地面	重点防渗区	
3	2#生产车间	地面	重点防渗区	
4	油类物质储存间	地面	重点防渗区	
5	1#生产车间	地面	一般防渗区	1.5m 厚等效黏土层，渗透系数≤1.0×10^{-7} cm/s
6	办公区	地面	简单防渗区	一般地面硬化

6、环境风险分析

（1）风险调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C，Q 按下式进行计算：

$$Q=\frac{q_1}{Q_1}+\frac{q_2}{Q_2}+\cdots\frac{q_n}{Q_n}$$

式中：q_1，q_2……q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量，t；

Q_1，Q_2…Q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1≤Q＜10；10≤Q＜100；Q≥100。

本项目 Q 值计算见表 4.15。

表 4.15 风险物质数量、临界量及其比值

序号	危险、有害物质名称	化学文摘号CAS号	是否为环境风险物质	本公司最大储存量（t）	临界量（t）	Q值
1	油类物质	/	是	2	2500	0.0008
总计						0.0008
注：当Q＜1，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Ⅰ。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综上，本项目风险物质 Q＜1，环境风险潜势为Ⅰ。

（2）环境风险识别

分析危险物质特性及可能的环境风险类型，识别危险物质影响环境的途径，分析可能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具体见表 4.16。

表 4.16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识别表

序号	危险单元	风险源	主要风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风险途径	次生/伴生污染物	可能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1	原辅料库	机油、黄油	油类物质	火灾	发生泄漏遇明火或其他易燃物质会发生火灾	CO	主要可能影响泄漏点附近的员工，对外环境基本无影响

（3）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设专人管理易燃物质，并定期巡查；

②火灾发生时第一时间切断雨水管网阀门，防止事故消防废水进入雨水收集系统；配备备用水泵，确保事故废水与外部水体的切断措施，现场还配有应急砂、干粉灭火器等应急设施；

③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2013 年第 36 号）要求建设危废暂存间，暂存间应封闭，应做好防雨、防风、防渗漏、防扬散措施，应设置围堰及渗出液收集设施；

④制定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应急演练和培训，与区域应急预案联动。

8、排污许可证申报及环境监测要求

本项目行业为 C1751　化纤织造加工，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涉及到喷水织造，排污许可管理类别为重点管理。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纺织印染工业》(HJ 861—2017)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纺织印染工业》（HJ897-2017）要求，确定项目污染物监测要求如下：

表 4.17　环境监测计划

监测时期	环境要素	监测布点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营运期	废水	废水总排放口	流量、pH、化学需氧量、氨氮	-	自动监测
			悬浮物	1 次/每周	手工监测
			五日生化需氧量	1 次/每月	手工监测
	废气	厂界	氨、硫化氢	1 次/半年	手工监测
	噪声	厂界至四周	等效连续 A 声级（L_{eq}）	1 次/季度	手工监测

若企业不具备上述监测条件，可委托第三方具有资质单位进行监测。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	氨、硫化氢	对格栅、水解酸化池等产臭单位，喷洒除臭剂，周边种植绿化	项目氨和硫化氢恶臭气体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中厂界浓度限值
	食堂	食堂油烟	经 1 套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屋顶排放	食堂油烟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小型规模标准
地表水环境	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pH、COD、BOD_5、NH_3-N、SS、动植物油、TP、石油类等	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大部分（80%）回用，小部分（20%）和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并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裕安区污水处理中心	项目回用水满足《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规定的水质要求；废水总排放口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其中总磷、氨氮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的 B 级标准
声环境	生产设备	噪声	隔声、消声、减振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建设单位于 1#车间内南侧建设 1 处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建筑面积约 20m²，化纤废丝、不合格品经分类暂存后定期资源外售；建设单位于 2#车间内西南侧建设 1 处规范化危险废物暂存间，污水处理站的干污泥、废机油、废黄油、废油桶等危险废物分类规范收集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弃含油抹布及劳保用品在满足“未分类收集”的豁免条件下，混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建设单位对车间地面、污水处理站均做环氧树脂地坪漆防渗处理；污水排放管道采取 PVC 防渗管道；厂区及办公区地面进行硬化处理			

生态保护措施	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设专人管理易燃物质，并定期巡查； ②火灾发生时第一时间切断雨水管网阀门，防止事故消防废水进入雨水收集系统；配备备用水泵，确保事故废水与外部水体的切断措施，现场还配有应急砂、干粉灭火器等应急设施； ③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2013 年第 36 号）要求建设危废暂存间，暂存间应封闭，应做好防雨、防风、防渗漏、防扬散措施，应设置围堰及渗出液收集设施； ④制定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应急演练和培训，与区域应急预案联动。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纺织印染工业》(HJ 861—2017)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纺织印染工业》（HJ897-2017）要求，定期开展污染物排放监测

六、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要求，项目用地符合当地规划和总体规划要求，该项目在生产过程中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认真履行“三同时”制度后，各项污染物均可实现达标排放，且不会降低评价区域原有环境质量功能级别。因而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而言，该项目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氨	/	/	/	0.023 t/a	/	0.023 t/a	0.023 t/a
	硫化氢	/	/	/	0.009t/a	/	0.009t/a	0.009t/a
	食堂油烟	/	/	/	0.0009t/a	/	0.0009t/a	0.0009t/a
废水	废水量	/	/	/	21240t/a	/	21240t/a	21240t/a
	COD	/	/	/	1.19t/a	/	1.19t/a	1.19t/a
	BOD_5	/	/	/	0.28t/a	/	0.28t/a	0.28t/a
	NH_3-N	/	/	/	0.12t/a	/	0.12t/a	0.12t/a
	SS	/	/	/	0.16t/a	/	0.16t/a	0.16t/a
	动植物油	/	/	/	0.013t/a	/	0.013t/a	0.013t/a
	TP	/	/	/	0.001t/a	/	0.001t/a	0.001t/a
	石油类	/	/	/	0.01t/a	/	0.01t/a	0.01t/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化纤废丝	/	/	/	16.8t/a	/	16.8t/a	16.8t/a
	不合格品	/	/	/	8.4t/a	/	8.4t/a	8.4t/a
危险废物	污水处理站的干污泥	/	/	/	20t/a	/	20t/a	20t/a
	废机油	/	/	/	0.10t/a	/	0.10t/a	0.10t/a
	废黄油	/	/	/	0.10t/a	/	0.10t/a	0.10t/a
	废油桶	/	/	/	0.02t/a	/	0.02t/a	0.02t/a
/	废含油抹布及劳保用品	/	/	/	0.1t/a	/	0.1t/a	0.1t/a
	生活垃圾	/	/	/	4.5t/a	/	4.5t/a	4.5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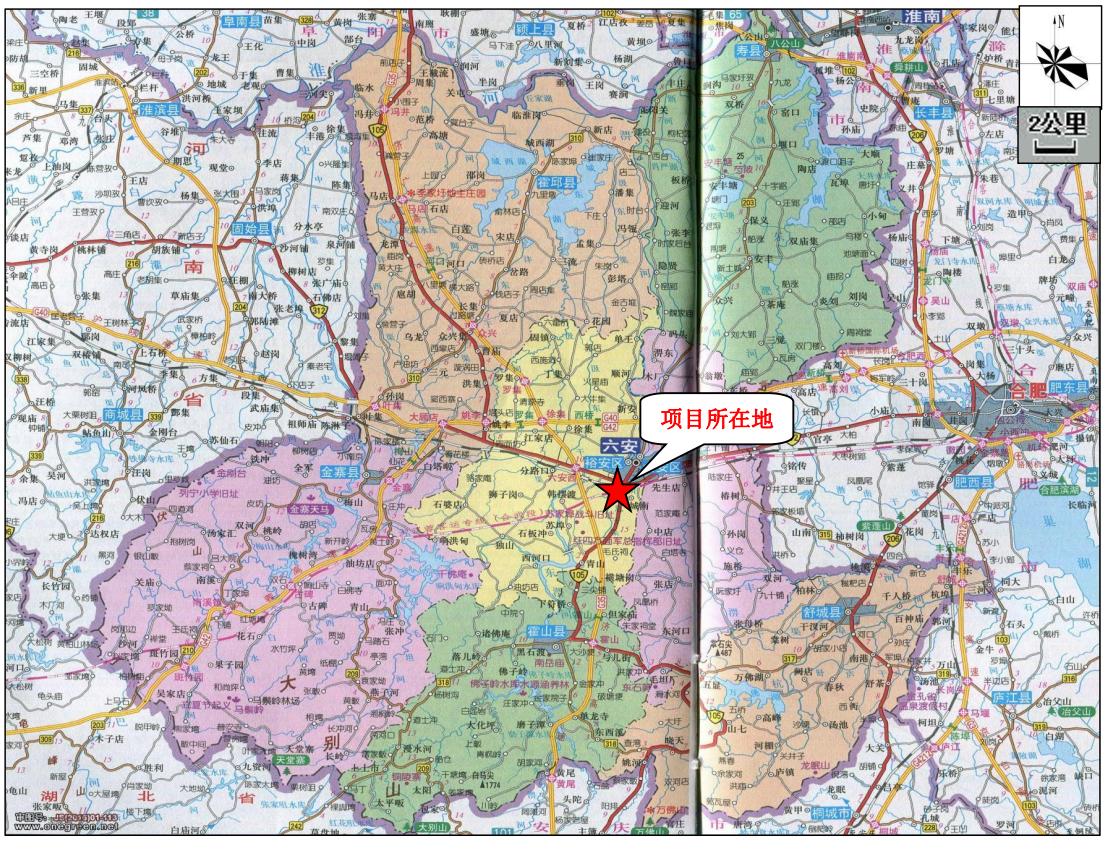
项目所在地
N
2公里
六安
裕安区
霍邱县
霍山县
金寨县
舒城县
合肥
肥东县
肥西县
长丰县
寿县
淮南
凤台县
颍上县
阜南县
淮滨县
固始县
商城县
柳上县

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G105
宝丰路
安大塘
50米
1:9,603
裕丰大道
崔庄
⑥
①
双创大厦
沙塘埂
创业路
创业东路
⑤
项目区
②
京珠线
宝中路
圣潘路
曹庄
④
圣丰商务宾馆
③
许家庄
宝丰小区三期
①：双创大厦；
②安徽佑逸管业有限公司；
③宝丰小区；
④万景驾校；
⑤喜多收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⑥鑫宝顺家具厂

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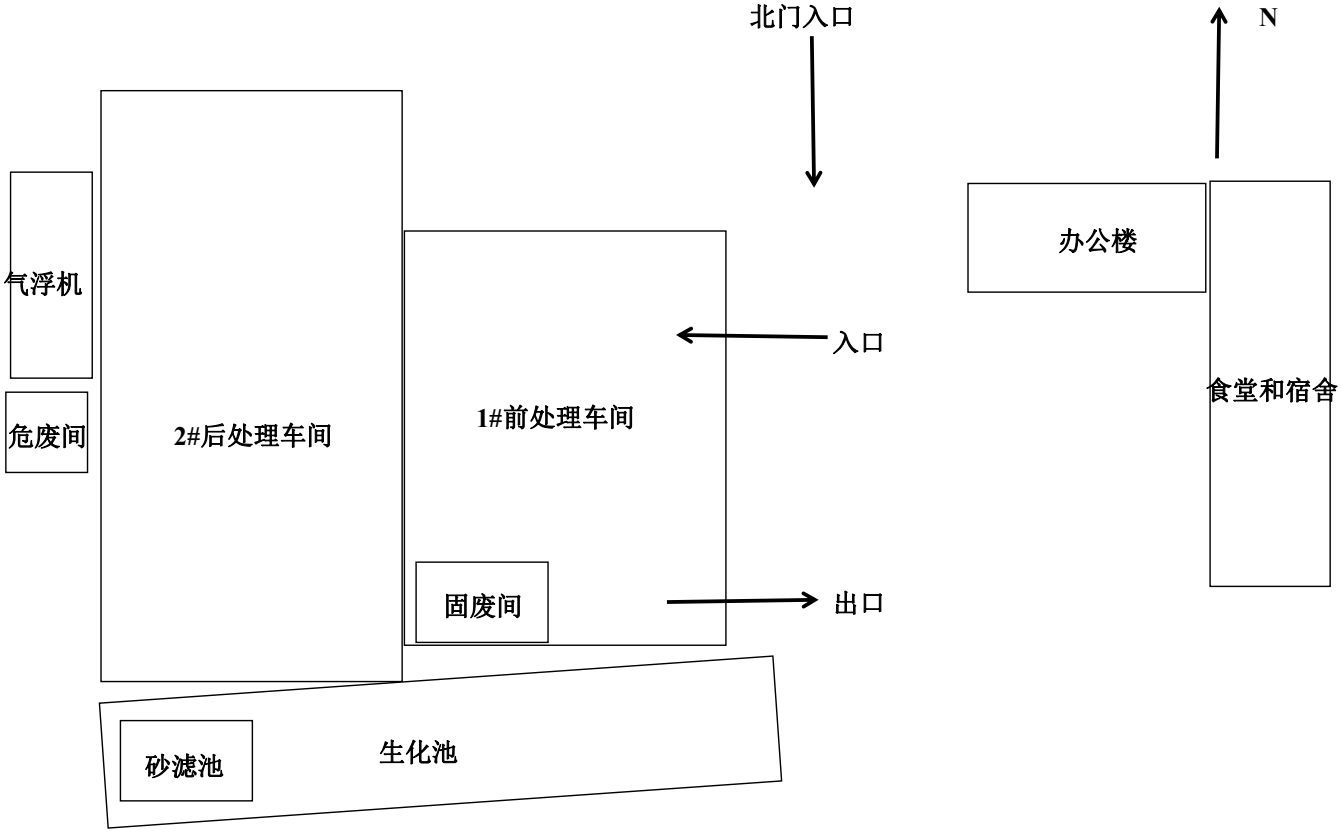

图 3　项目总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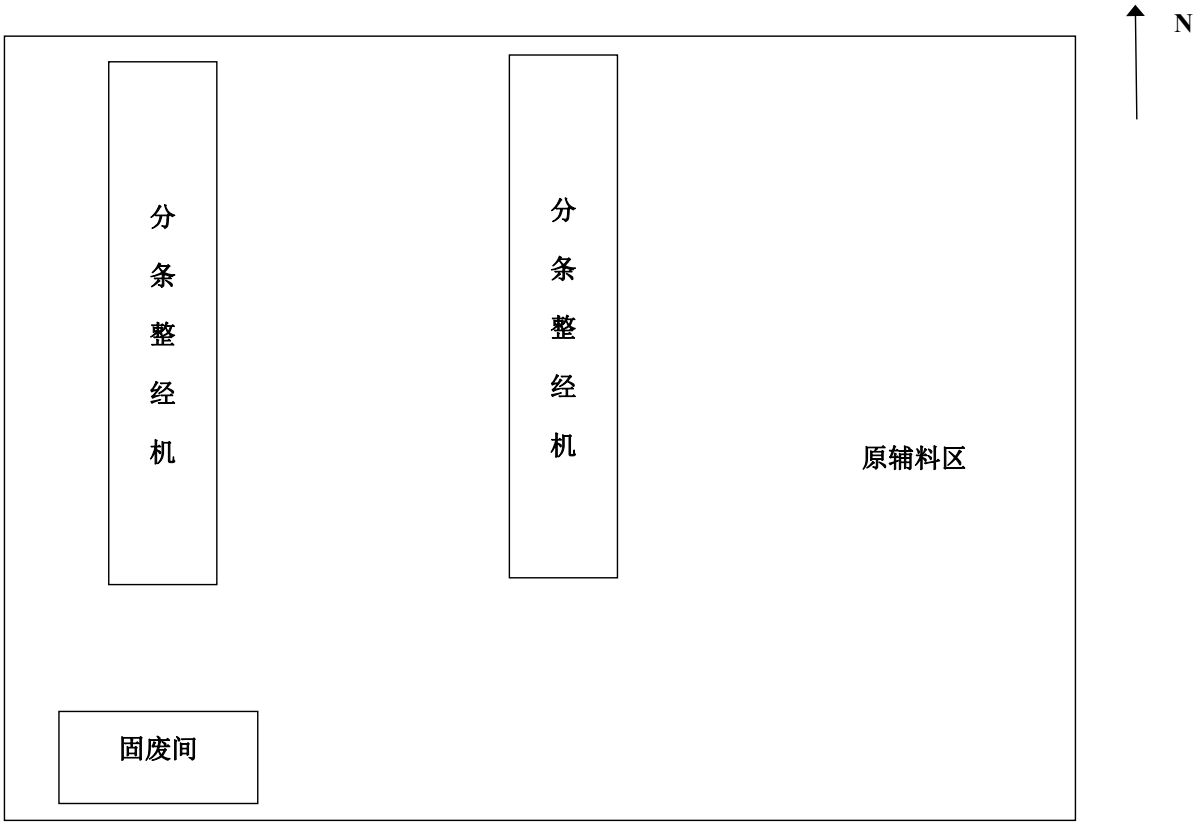

图 4　1#前处理车间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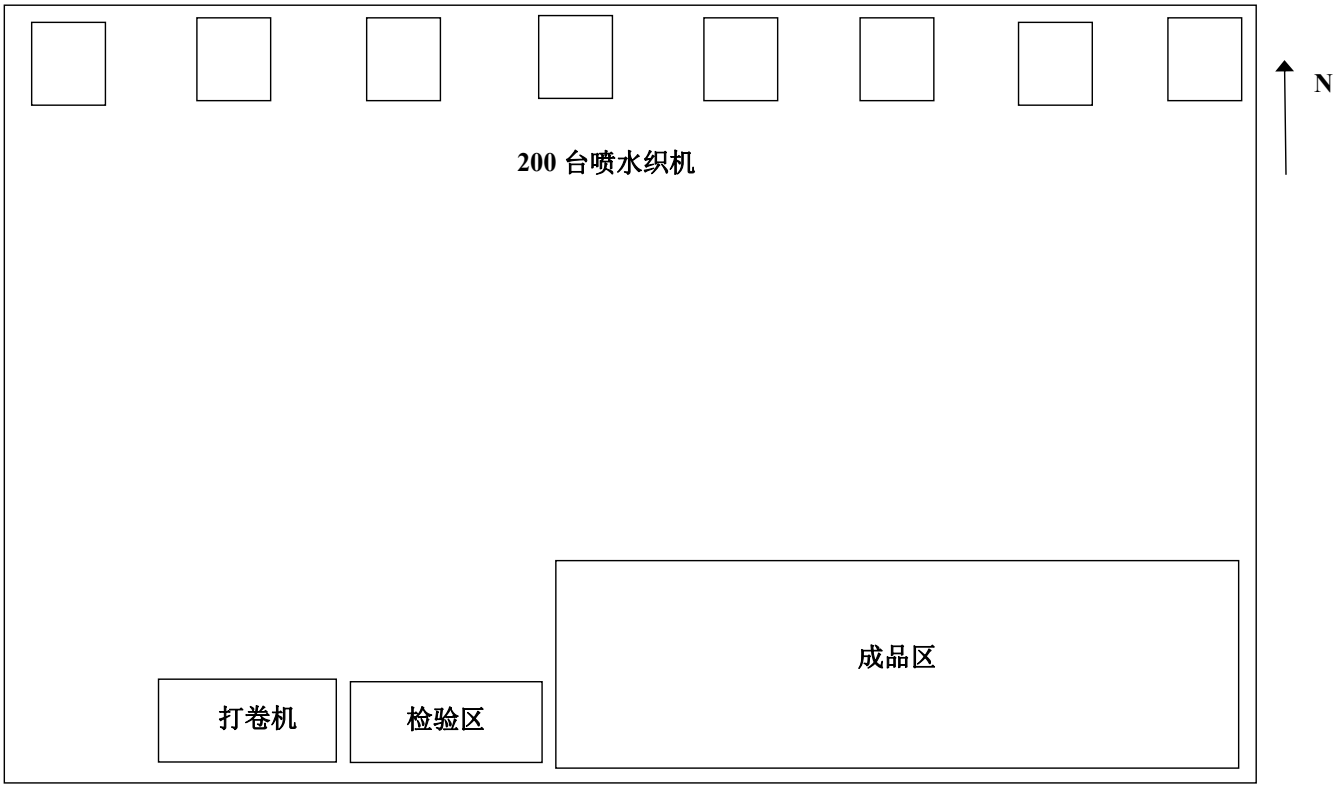

图 5　2#后处理车间设备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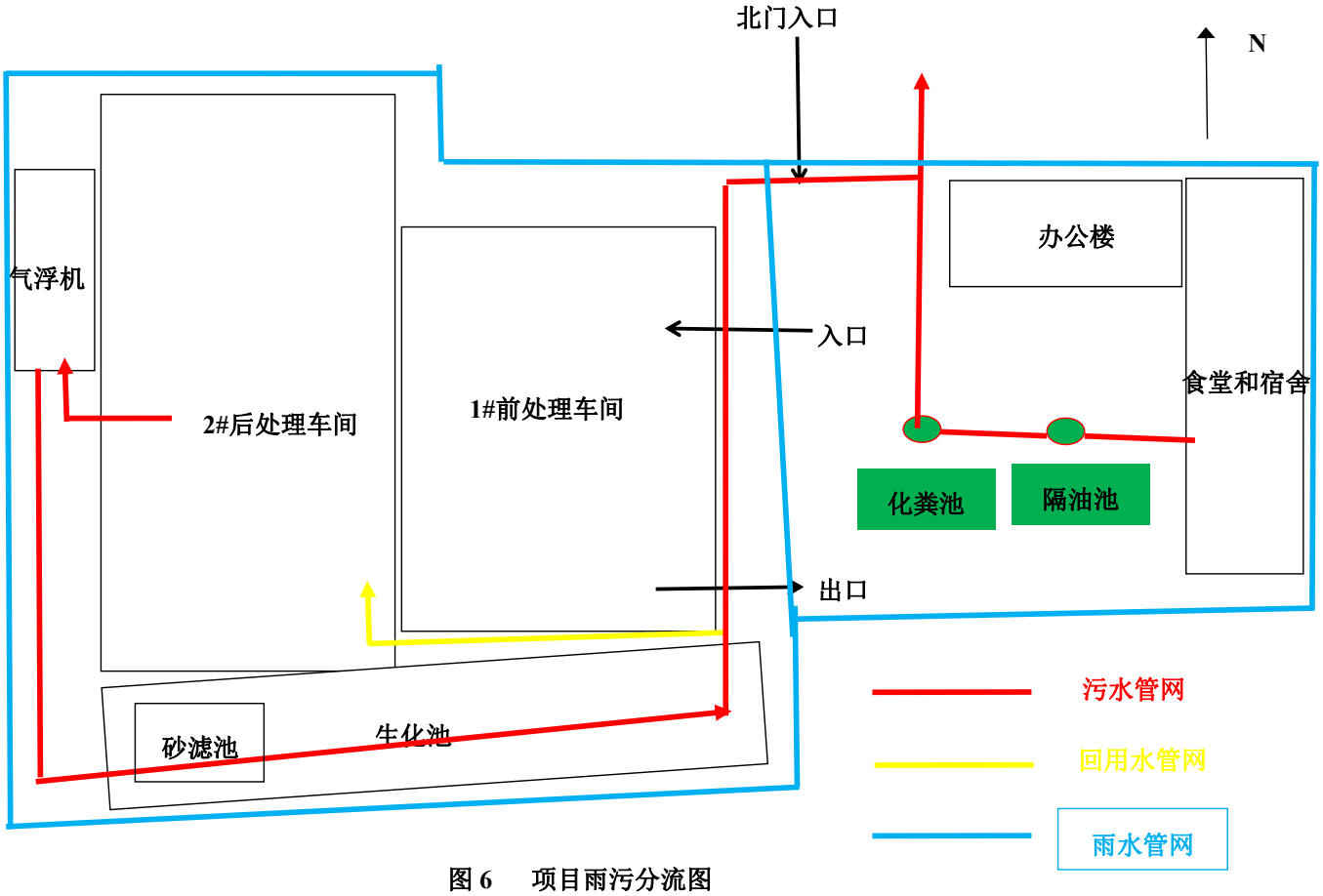
北门入口
N
办公楼
气浮机
入口
食堂和宿舍
2#后处理车间
1#前处理车间
化粪池
隔油池
出口
砂滤池
生化池
污水管网
回用水管网
雨水管网

图 6　项目雨污分流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工作委托书

河南让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环境法律法规规定，我单位在 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105 国道与创业路交界处六安汇金通实业有限公司内 拟建的 盈恒年产约 1630 吨白坯布项目 应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特委托贵公司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请接受委托后，依据相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规范要求，尽快开展评价工作。

委托单位（盖章）

签发日期：2021 年 11 月

裕安区发展改革委项目备案表

项目名称	盈恒年产约1630吨白坯布项目		项目代码	211	
项目法人	安徽盈恒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证照号码					
建设地址	安徽省:六安市_裕安区		建设性质	新建	
所属行业	纺织		国标行业	化纤织造加工	
项目详细地址	安徽省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建设规模及内容	拟租赁厂房5500平方米，改造形成办公楼，生产车间等；新上整经、穿棕、上轴、织布、打卷生产线各1条；购置纺织织布机200台（套）；配套消防、环保等基础设施建设。				
年新增生产能力	年可产1630吨白坯布				
项目总投资（万元）	5000	含外汇（万美元）	0	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4000
资金来源	1、企业自筹（万元）			4000	
	2、银行贷款（万元）			1000	
	3、股票债券（万元）			0	
	4、其他（万元）			0	
计划开工时间	2021年		计划竣工时间	2022年	
备案部门	裕安区发展改革委 2021年1月16日				
备注	备案后，请依据本备案信息，依法办理土地使用、环境保护、城市规划、水土保持方案、节能评估等建设手续，同时应及时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的基本信息。（裕发改审批高新备〔2021〕33号）				

注：项目开工后，请及时登录安徽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和竣工等信息。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六安汇金通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redacted]

住所地：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05国道与创业路交界处

法定代表人：朱芙蓉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鲍传宝（法人）

公民身份号码：[redacted]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诚信的基础上，经甲、乙方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条款如下：

1、甲方将位于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105国道与创业路交叉口原巨丰玻璃厂内厂房及办公楼【共计约 6000. 平方米，租赁标的物的四至边界如下：_____】租给乙方，年租金为人民币800000元（大写捌拾万元整），在签订租赁合同之前，乙方已经实地查看过厂房及办公楼现场，充分了解承租物业的相关信息和资料，同意按现状进行承租，且没有任何异议，并确认甲方已经详尽说明了物业的相关信息和情况，双方对物业现状不存在任何误解。（注：因办公楼已被甲方租出一部分给他人，年租金为9万元/年，租期为3年。所以乙方前3年，每年应付租金为71万）。

2. 本合同租赁期为 伍 年，自 2021 年 11 月 8 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7 日止。装修免租期为自合同签订日起壹个月。合同期满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可以优先续签合同，如果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地方政府、开发区管委会或相关部门因对土地的整体规划或招商投资等安排，需要提前解除租赁合同，则双方应相互提前通知并解除合同，若因政府政策原因解除租赁合同产生停业、停工补偿归乙方所有。

 鲍传宝

3. 水、电、消防、环评由乙方自行负责安装和申报、解决，甲方一次性承担15万元(从租金中扣除)。租赁合同期满，消防设施、水、电等设备的所有权全部归甲方所有，乙方离场时不得进行任何拆除，否则应当按合同签订时的15万元的原值，向甲方赔偿。

4. 乙方必须每月按时准时缴纳水、电费用及垃圾清运费用、管理费用等按规定应当依法支付或缴纳的相关费用。

5. 合同签订时，乙方向甲方支付租赁押金人民币200000元（贰拾万元整），所交押金在退还之前不计利息，同时在签订合同时乙方应当立即预交贰个月租金人民币_____元，以后每贰个月交壹次租金（即在每个月的___号之前支付此后贰个月的租金）。

租赁期限	年租金额	月租金
21年11月8日至22年11月7日	人民币 71万 元	
22年11月8日至23年11月7日	人民币 71万 元	
23年11月8日至24年11月7日	人民币 71万 元	
24年11月8日至25年11月7日	人民币 84万 元	
25年11月8日至26年11月7日	人民币 84万 元	

1、上述约定的租金为不含税的出租价格，如果乙方要求甲方出具或提供发票，则税务部门收取的税金由乙方承担；

2、每叁年房屋递增5%；

3、甲方指如下账号为收取租金及相关费用的账号：

开户行：广发银行东莞厚街支行

账户名：朱英蓉

账　号：[redacted]

 魏传宝

6.乙方租期满退租前，必须结清所欠房租费、水电费、工人工资费用、税费以及其他经营期间的相关费用。乙方搬厂前应当向甲方提交相关结清费款的资料以及经双方对厂房验收及移交厂房宿舍完好无损，经甲方确认无误后三个月内，则甲方将租赁押金无息退还给乙方，乙方在承租期内不得将所承租面积进行任何转租，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随时解除合同，并没收租赁押金。

7.若乙方拖欠租金等费用超过15天，除交滞纳金之外，甲方有权立即单方终止合同。

8.租赁期满后，乙方对土建不动产、不能拆毁、乙方在使用房屋期间或期满时不能损坏房屋和房屋内的公共或共用设备、设施等，否则乙方应全部恢复原状，如果不能恢复原状，则按评估损坏的金额，由乙方全额赔偿给甲方。退场时应由甲、乙双方派员一起在场，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并签办书面移交手续。

9.甲方确保对出租的房屋享有所有权，承诺出租房屋没有任何产权纠纷，出租房屋每年所发生的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等相关税费由甲方支付。

10.乙方确保其经营的企业符合有关工商、税务、消防安全、环保、公安等政府部门的有关规定，并常年做好本企业用房内部的消防环保、治安和环境等工作。严禁生产或存放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等物品。按规定及时清理垃圾、做好污水排放，有粉尘的乙方应密封工厂，防止粉尘飞扬。乙方承诺（本企业产品无污染、无毒、无有害物质、无超标、振动）如有违者由乙方负责整改。

11.乙方在租赁期间内，乙方及其员工都应当遵纪守法、遵守公共道德、遵守开发区政策、工业园区管理规定、物业管理规定，且严禁从事任何违法（非法）或犯罪事情，如传销、非法经营、P2P投资、非法集资、网络诈骗等。

12.乙方应按照法律规定及时向员工支付工资报酬，如发现欠薪、逃薪、欠供应商货款等事件与甲方无关，如乙方存在上述行为，导致甲方遭受损失或牵连

张佳宝

的，则视为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直接没收租赁押金。甲方有权协助有关部门将乙方所有设备的财产变卖以抵员工工资和供应商货款等，相应的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

13. 乙方车间宿舍应安排内保人员，保护管理好自己财产，并常年做好防火防盗工作，因乙方承租期间，车间及宿舍均处于乙方控制和管理之下，因此，如果发生火灾、被盗、打架斗殴、生产等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全部负责和承担，与甲方无关。

14. 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允许解除合同：

1、不可抗力、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2、政府征用收购、收回。

3、甲、乙方双方协商一致。

4、其他不可归责于双方的情形。

15. 本合同经经方签字或盖章后立即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根据本合同需要， 任何一方不得违约，否则。由违约方赔偿对方一切经济损失，如未赔偿可通过法院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6. 目前乙方还没有注册公司，待乙方完成公司注册之后，承租方除乙方之外，将增加乙方注册的公司，由乙方与新注册的公司作为共同承租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

17.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解决，本合同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数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租方：

授权代表：

日　期：2021年11月8日

承租方：宁波金恒泰尔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法人）

日　期：2021年11月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构（章）

2020 年 10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34014887873

皖 (2020)六安市市 不动产权第9040390 号

权利人	六安汇金通实业有限公司(F)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不动产单元号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存量房
用途	土地用途：工业 房屋用途：厂房
面积	共有宗地面积（㎡）：9225.83 房屋面积（㎡）：1508.04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58年09月14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房屋结构：钢混 房屋总层数：1 房屋所在层：1 专有建筑面积（㎡）：1508.04 分摊建筑面积（㎡）：0 房屋竣工时间：2011年

附 记

附 图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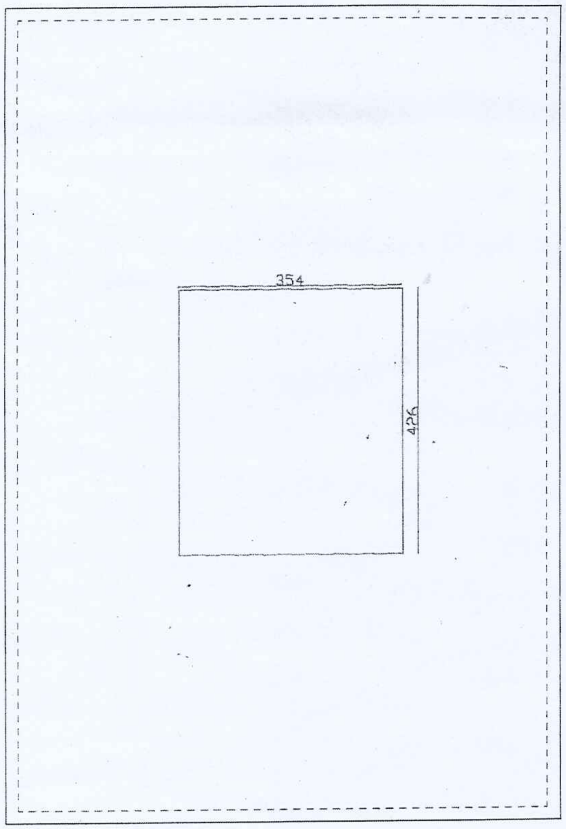

宗地图

宗地代码：341503001020E03057W00000000　　宗地面积：9225.83

所在图幅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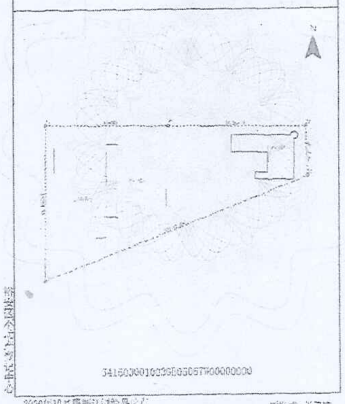

2020年10月国新区土地勘测规划院　　1:1,000

制图日期：2020年10月15日

可发日期：2020年10月30日

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皖环函〔2020〕254号

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安徽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15-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

安徽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安徽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15—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国务院令第559号，以下简称《条例》）的有关规定，2020年4月8—9日，我厅组织有关部门代表和专家共计13人组成审查小组，对你单位组织编制的《报告书》进行了审查，形成《安徽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15-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以下简称《审查意见》），现将《审查意见》印送给你单位。

一、根据《条例》要求，《安徽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15—2030年）》（以下简称《规划》）报送

二、审批时，应当将《报告书》和《审查意见》一并附送规划审批机关，规划审批机关在审批《规划》时，应当将《报告书》结论及《审查意见》作为决策的重要依据。

二、请你单位将规划审批机关对《报告书》结论及《审查意见》的采纳情况作出书面说明，及时反馈我厅。

三、经采纳的《报告书》结论及《审查意见》，可以作为《规划》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依据，其环境协调性分析、环境现状、污染源调查等资料可在规定时间内供建设项目环评共享，《规划》内项目环评相应内容可结合实际适当予以简化。

四、根据《条例》要求，对环境有重大影响的规划实施后，你单位应当及时组织规划环境影响的跟踪评价，将评价结果报告规划审批机关，并通报生态环境等有关部门。

五、《规划》经批准后，在实施范围、适用期限、规模、结构和布局等方面进行重大调整或者修订的，你单位应当重新或者补充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六、《规划》实施过程中，应认真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要求，坚持新发展理念，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严守生态保护红线，认真落实《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省开发区涉生态保护红线等问题整治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皖政办秘〔2018〕276号）要求，按时完成开发区涉生态保护红线问题整改，整改期间须重点

做好对淠史杭干渠的生态环境保护。要合理、集约、高效利用土地资源，促进开发区高质量发展。

附件：《安徽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15—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

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2020年6月5日

附件

《安徽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15—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

2020年4月8—9日，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在合肥市组织召开了《安徽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15—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技术审查会，参加会议的有省发展改革委、省自然资源厅、省科技厅、省水利厅、省农业农村厅、六安市生态环境局、六安市裕安区人民政府、六安市裕安区生态环境分局、安徽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六安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规划编制单位）、安徽皖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报告书》编制单位）等单位的代表。会议由7名专家及6名相关部门代表共13人组成审查小组。与会代表踏勘了开发区现场，听取了规划编制单位和《报告书》编制单位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和审议，形成审查意见如下：

一、规划背景及规划内容概述

（一）规划背景

安徽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位于六安市南部，前身为安徽裕安经济开发区。2006年2月，安徽省人民政府以皖政秘〔2006〕22号文批准安徽裕安经济开发区设立为省级经济

开发区，主导产业为通用设备制造、农副产品加工、非金属矿产品加工。同年7月，原国土资源部发布的《第九批落实四至范围的开发区公告》中核准安徽裕安经济开发区规划用地总面积为1.3169平方公里。

2007年5月，安徽裕安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委托编制完成《安徽裕安经济开发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2008年8月原安徽省环境保护局以环评函〔2008〕589号文通过对报告书的审查。

2014年1月，安徽省人民政府以皖政秘〔2014〕18号文同意开发区由1.3169平方公里扩区至8.8169平方公里(重叠了1.3169平方公里)。

2015年6月，安徽裕安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委托编制完成《安徽裕安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15—2030年)》，规划开发区分南北两个片区，南部片区东至镇东大道，南至红旗路，西至裕丰大道，北至创业西路，规划总用地面积约2.44平方公里。北部片区东至淠河总干渠，南至南屏路，西至均河路，北至闻堰路，规划总用地面积约5.05平方公里。开发区规划总用地面积约7.49平方公里（扣除了原核准重叠的1.3169平方公里)。主导产业为机械装备、汽车零配件、轻工纺织。2018年3月，《中国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2018年版)》中核定安徽裕安经济开发区主导产业为机械装备、汽车零配件、轻工纺织，面积4.62平方公里。

2019年1月8日安徽省人民政府以皖政秘〔2019〕8号

文同意安徽裕安经济开发区更名为安徽六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四至范围、规划面积和主导产业与原安徽裕安经济开发区保持一致。

（二）规划内容

开发区分南北两个片区。南部片区东至镇东大道，南至红旗路，西至裕丰大道，北至创业西路，规划总用地面积约2.44平方公里。北部片区东至淠史杭干渠，南至南屏路，西至均河路，北至闻堰路，规划总用地面积约5.05平方公里。开发区规划总用地面积约7.49平方公里。规划主导产业为装备制造、汽车零部件和轻工纺织。规划期限为2015—2030年，其中近期：2015—2025年，远期：2025—2030年。

经济发展目标：建成规划科学、布局合理、特色显著、环境优美、健康发展的现代化外向型经济开发区，使之成为一个重要的经济增长点和裕安区乃至六安市整体工业布局的有机补充。

二、对《报告书》的总体审议意见

《报告书》在区域环境现状调查和回顾性评价的基础上，开展了规划协调性分析，识别了规划实施的主要资源环境制约因素，对规划实施的资源和环境承载力进行了评估，分析了规划实施对区域环境空气、地表水环境、地下水环境、声环境、土壤环境和固体废物等方面的影响，开展了环境风险评价、清洁生产与循环经济分析、公众参与等工作，论证了规划的可行性，提出了优化调整的建议以及环境保护对策与

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提出了环境管理、监测与跟踪评价的要求。《报告书》基础资料较详实，评价方法基本适当，环境影响分析预测较合理，提出的规划优化调整建议、避免或减缓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报告书》经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可作为规划优化调整的依据。

三、对规划优化调整和实施的建议

总体上看，《规划》与编制阶段适用的六安市城市总体规划、环境保护等相关规划基本协调。随着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与现阶段的相关规划和环境保护要求不相适应，区域环境质量改善存在一定压力。开发区规划主导产业设置和规划布局不尽合理，环境管理水平有待提升，故应根据《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对《规划》进一步优化调整，强化各项环境保护对策与措施的落实。

1. 优化调整《规划》内容。《规划》应与最新的六安市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等相衔接，与安徽省“三线一单”、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方案、“三大一强”专项攻坚行动方案等相符合。结合开发区产业定位，合理规划不同功能区的环境保护空间。

2. 细化环境准入清单。根据国家和区域发展战略，结合区域生态环境质量、高新技术产业特点等，严格产业的环境准入，明确入区企业的行业准入要求。

3. 强化环保基础设施建设。结合区域供水、排水和供气（供热）等规划，合理确定开发规模。结合区域环境质量现

状，细化污染防治基础设施建设要求。

4. 严格落实环境管理要求。统筹考虑区内污染物排放、水环境保护、环境风险防范、环境管理等事宜。健全区域风险防范体系和生态安全保障体系，加强开发区内重要环境风险源的管控，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应急措施。

5. 落实开发区区域环境质量管控。切实保障区域环境质量持续优化。加强危险废物管理，补充危险废物贮存、处置规划要求。完善规划实施过程中环境监控计划。适时开展环境影响跟踪评价。

抄送：省发展改革委、省自然资源厅、省科技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水利厅，六安市人民政府、裕安区人民政府，六安市生态环境局。